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 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罗健持有公司 47.81%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李剑芳持有公司 31.87%的股份，担任公司监事。罗健与李剑芳是夫妻，两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79.68%的股份，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产生决定性影响，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但仍存在着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运用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治理机制、内部管理制度等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的营业收入比重较高，2013 年、2014 年，来自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的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11% 和 89.68%，是公司报告期内的第一大客户。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还有 1420 万元的合同待执行，预计未来公司来自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的营业收入比重虽会进一步下降，但仍为公司的第一大客户。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开拓新的市场及客户、降低单一客户业务比重，公司将面临因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三、下游行业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的风险

公司目前从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承包业务，与建筑和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新建和改建形成的投资，及新技术对系统设备更新换代形成的投资高度相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和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呈正相关性，所以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以及国家经济的发展速度都将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重大的影响。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所在行业为房地产行业，波动较为剧烈。房地产行业 2013 年底开始出现下行

态势，房地产企业开工率和新建商品住宅价格指数走低。根据 Wind 数据显示，2014 年全国商品销售面积开始出现负增长，到 2015 年 1 月，全国商品销售面积已接近 5 年来历史最低水平。但是随着国家货币政策的宽松和房贷政策的调整，房地产在 2015 年呈现复苏迹象。公司作为上游企业，下游行业的波动会影响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需求变动，从而影响公司的业绩。

四、营运资金不足引致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该业务对公司的营运资金要求较高：一是公司需要在投标、中标、开工、完工阶段投入大量的货币资金；二是公司从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贯穿于整个建筑工程的工序之中（即土建工程、机电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和装饰装修工程），其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等与其他施工工序的进度和协调程度密切相关，任何其他工序无法顺利开展或完成，都将对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进度造成直接影响，从而造成公司的资金垫付无法及时收回。

由于公司从事的智能人工程业务所处行业属于智力密集型行业，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需要固定资产投入相对较少，资产主要由现金、存货和应收账款等流动资产组成，上述资产结构导致通过向银行抵押贷款方式获得的资金较为有限。融资能力的不足严重限制了公司签订新的订单开展业务，因此公司存在因运营资金不足导致公司业务规模不能快速增长的风险。

五、公司开发的新产品不能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的新产品安全信息服务平台，目前已完成前期研发处于前期市场推广阶段。该产品是公司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业务的延伸业务，将目标客户定位于使用智能化建筑的业主身上，为其提供安全信息服务，以此增强与最终用户的联动及掌控力，同时丰富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种类，降低因产品和客户过度集中所带来的经营风险。但同时，如果新产品的市场推广速度和客户认可度未能达到预期效果，或者新产品前期投入较大影响公司的短期现金流和利润水平，公司也将面临新产品推向市场在短时间内无法取得预期收益，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六、公司报告期末存货金额较大、报告期各期存货周转率低、工程款项可能无法结算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7.53% 和 70.47%，占比很大，2013 年、2014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 1.80 和 1.14，周转率较低，公司存货金额较大，主要系存货中为项目施工储备的原材料以及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金额较大所致，2014 年末存货期末余额中已经完工尚未结算的工程款项达到 864.48 万元，存货总额的比重的 88.01%，公司报告期期末未结算工程款项金额较大，工程项目结算进度较慢，可能存在工程款项无法按期结算的风险。

七、公司所得税征收方式变更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一直为核定征收，2015 年 3 月更改为查账征收，因征收方式变更，公司可能面临不能满足查账征收方式下的所得税纳税申报以及汇算清缴工作的要求的风险。

八、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智能化行业，随着技术的不断提高和行业管理的日益规范，行业进入壁垒日益提高，对行业内企业的规模和资金实力的要求越来越高，缺乏业绩、技术支撑的智能化企业将被市场淘汰。但是，智能化行业相对较高的行业利润，不断吸引新进入者通过产业转型、直接投资、收购兼并、投资参股及组建新公司等方式涉足智能化行业，行业的市场竞争呈逐步加剧的态势，同时市场竞争向品牌化、个性化服务的方向发展。公司虽然在云南省内竞争优势明显，技术和市场保持领先，但是如果公司不能保持现有的核心竞争力实现业绩的快速增长，迅速做大做强，则有可能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业绩。

九、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属于智力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通信技术、信息技术、控制技术和管理技术等多个专业领域，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新技术开发和应用水平是赢得竞争的关键因素，因此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技术人才作为强有力的后盾。同时，智能化工程业务在各工程项目现场开展，需要公司拥有完善的管理体制，保证各个环节的顺利开展和衔接，因此，管理人员也是公司急需稳固的重要对象。如果发生关键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的流失，将可能会影响公司的业

务开展，不能满足公司日益发展壮大的需要。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情况.....	14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15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6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1
九、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公司主营业务.....	27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33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35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0
五、公司商业模式.....	5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2
七、公司未来两年发展规划.....	6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0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0
二、公司治理机制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2
四、公司的独立性.....	73
五、同业竞争.....	74
六、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7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有关情况.....	77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7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0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80
二、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80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90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化分析.....	99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2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111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118
八、公司最近两年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20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121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4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25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26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27
十四、风险因素.....	12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31
第六节 附件	13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3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36
三、法律意见书.....	136
四、公司章程.....	13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36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立翔科技	指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云南立翔科技有限公司
凯城物业	指	昆明凯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云南立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说明书	指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合律师	指	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天职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经典房地产	指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杰盛嘉经贸	指	昆明杰盛嘉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弱电监控	指	在控制，信号和测量回路中采用较低的电压和较小的电流。
数字化社区	指	是指运用各种信息技术和手段，整合社区资源，在社区范围内为政府、物业服务机构、居民和各种中介组织之间搭建互动交流及服务的网络平台。
智能建筑	指	是指利用系统集成方法，将智能型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控制技术、多媒体技术和现代建筑艺术有机结合，通过对设备的自动监控，对信息资源的管理，对使用者的信息服务及其建筑环境的优化组合，所获得的投资合理，适合信息技术需要并且具有安全、高效、舒适、便利和灵活特点的现代化建筑物。
Wi-Fi	指	是一种可以将个人电脑、手持设备（如 pad、手机）等终端以无线方式互相连接的技术，事实上它是一个高频无线电信号

IC	指	是把一定数量的常用电子元件，如电阻、电容、晶体管等，以及这些元件之间的连线，通过半导体工艺集成在一起的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
TCP/IP 协议	指	Transmission Control Protocol/Internet Protocol 的简写，中译名为传输控制协议/因特网互联协议，又名网络通讯协议，是 Internet 最基本的协议、Internet 国际互联网络的基础，由网络层的 IP 协议和传输层的 TCP 协议组成。
无线 433	指	数据发射模块的工作频率为 315M，采用声表谐振器 SAW 稳频，频率稳定度极高，当环境温度在 -25~+85 度之间变化时，频飘仅为 3ppm/度。
ONVI		一个国际开放型网络视频产品标准网络接口开发论坛
MIS	指	是一个以人为主导，利用计算机硬件、软件、网络通信设备以及其他办公设备，进行信息的收集、传输、加工、储存、更新、拓展和维护的系统。
Web service	指	是一个平台独立的，低耦合的，自包含的、基于可编程的 web 的应用程序，可使用开放的 XML（标准通用标记语言下的一个子集）标准来描述、发布、发现、协调和配置这些应用程序，用于开发分布式的互操作的应用程序
HTTP	指	超文本传输协议是互联网上应用最为广泛的一种网络协议
SOAP	指	简单对象访问协议是交换数据的一种协议规范，是一种轻量的、简单的、基于 XML（标准通用标记语言下的一个子集）的协议，它被设计成在 WEB 上交换结构化的和固化的信息
WSDL	指	网络服务描述语言
RTP	指	实时传输协议
RTSP	指	实时流传输协议
RJ45 接口	指	计算机网络数据传输插头
RF 模块传输	指	广泛地运用在车辆监控、遥控、遥测、小型无线网络、无线抄表、门禁系统、小区传呼、工业数据采集系统、无线标签、身份识别、非接触 RF 智能卡、小型无线数据终端、安全防火系统、无线遥控系统、生物信号采集、水文气象监控、机器人控制、无线 232 数据通信、无线 485/422 数据通信、数字音频、数字图像传输等领域中
ZigBee	指	是基于 IEEE802.15.4 标准的低功耗局域网协议
OPEX	指	是(Operating Expense)指的是企业的管理支出、办公室支出、员工工资支出和广告支出等日常开支。
Hadoop	指	是一个由 Apache 基金会所开发的分布式系统基础架构
延华智能	指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赛为智能	指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达实智能	指	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汉鼎股份	指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江股份	指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报告期、近两年	指	2013年、2014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53 万元

法定代表人：罗健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2 年 11 月 19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4 月 10 日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海源中路经典名居 4 栋一层

邮编：650106

电话：0871-68230019

传真：0871-68230019-809

网址：<http://www.ynswet.com>

电子邮箱：ynlxkj668@163.com

董事会秘书：李丽霞

组织机构代码：74525269-1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5 年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信息技术服务业（1710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5 年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指引》，公司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硬件的开发应用；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移动通讯终端设备）的销售；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成套设备、机电设备的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业务范围涵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弱电监控、家住安防、楼宇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勘察、设计以及安装等。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7,53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1、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

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设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应遵循国家关于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规则。”

2015年4月17日，秦捷、陈磊、卢胜、舒斌、原勇、林泽华、杨凌、罗燕、王俊松、张建辉、秦艳姣、浦琼、李丽霞、杨应旭、张明坤共15名股东与公司签署了《增资认购协议》，上述人员自愿在接受股份限售的条件下认购公司新增股份，股份限售情况为：本次新增股份在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2、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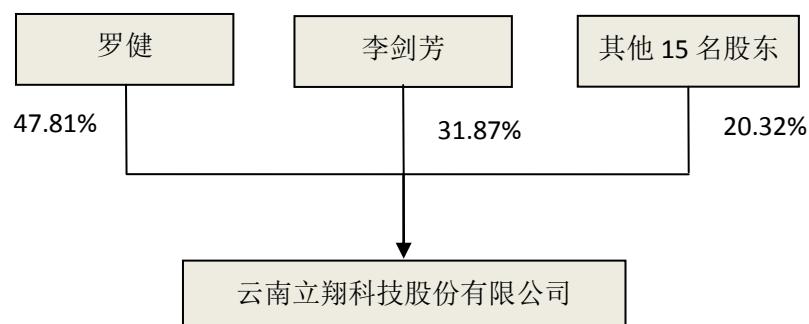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公开转让数量 (股)
1	罗 健	董事长、总经理	3,600,000	47.81	0
2	李剑芳	监事	2,400,000	31.87	0
3	秦 捷	董事	180,000	2.39	0
4	陈 磊	董事、副总经理	180,000	2.39	0
5	卢胜	董事	180,000	2.39	0
6	舒斌	-	180,000	2.39	0
7	原勇	副总经理	120,000	1.59	0
8	林泽华	监事会主席	120,000	1.59	0
9	杨凌	监事	120,000	1.59	0
10	罗燕	-	120,000	1.59	0

11	王俊松	-	60,000	0.80	0
12	张建辉	-	60,000	0.80	0
13	秦艳姣	-	60,000	0.80	0
14	浦 琼	-	60,000	0.80	0
15	李丽霞	董秘	30,000	0.40	0
16	杨应旭	-	30,000	0.40	0
17	张明坤	-	30,000	0.40	0
合计		-	7,530,000	100.00	0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情况及股东性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及争议
1	罗 健	3,600,000	47.81	自然人	否
2	李剑芳	2,400,000	31.87	自然人	否
3	秦 捷	180,000	2.39	自然人	否
4	陈 磊	180,000	2.39	自然人	否
5	卢胜	180,000	2.39	自然人	否
6	舒斌	180,000	2.39	自然人	否

7	原勇	120,000	1. 59	自然人	否
8	林泽华	120,000	1. 59	自然人	否
9	杨凌	120,000	1. 59	自然人	否
10	罗燕	120,000	1. 59	自然人	否
合 计		7, 200, 000	95. 60	-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的情形。

(三) 公司前十大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罗健和李剑芳系夫妻关系，罗燕和罗健系姐弟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一)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罗健持有公司股份 3,6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47.81%，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其所持股份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李剑芳持有公司股份 2,4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31.87%，担任公司监事。罗健与李剑芳是夫妻，两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79.68%的股份，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产生决定性影响，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罗健，男，196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二级建造师。1994 年 7 月至 1994 年 8 月任解放军第七三二一工厂工程师；1994 年 5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云南凯奇自动化控制工程公司工程师；1996 年 5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昆明基业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剑芳，女，197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 年 7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云南卫生厅培训中心会计；1994 年 7 月至 2003 年

5月任昆明市电影公司黑林铺电影院财务主管；2003年9月至2006年9月自由职业；2006年9月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11月至今任昆明凯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

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云南立翔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其中：朱珠出资15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罗健出资4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33%；王东明出资4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33%；曾健出资4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33%。

2002年10月25日，云南光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准验字（2002）第555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全部缴足，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2年11月19日，有限公司经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 珠	153.00	51.00	货币
2	罗 健	49.00	16.33	货币
3	王东明	49.00	16.33	货币
4	曾 健	49.00	16.33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二）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9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1)同意接收李剑芳为有限公司新股东；(2)同意朱珠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0%的股权按出资额150万元转让给李剑芳，同意朱珠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的股权按出资额3万元转

让给罗健；（3）同意王东明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6.33%的股权按出资额 49 万元转让给罗健；（4）同意曾健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6.33%的股权按出资额 49 万元转让给罗健；（5）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6 年 9 月 20 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罗 健	150.00	50.00	货币
2	李剑芳	150.00	5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是按照出资额原价进行转让，转让价格是由各方在参考公司账面净资产和转让方出资额的基础上协商确定，转让定价具有合理性。股权转让的双方均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股权转让的价格按出资额原价转让，是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也没有损害有限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利，本次转让合法、有效。

（三）第一次增资

2014 年 12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1）同意以货币方式增资 300 万元（其中，罗健出资 210 万元，李剑芳出资 9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其中罗健出资 360 万元，李剑芳出资 240 万元；（2）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有限公司就此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1 月 4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第 21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1 月 4 日止，有限公司新增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全部实缴到位，出资方式为货币。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罗 健	360.00	60.00	货币

2	李剑芳	240.00	40.00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

(四)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3月16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6643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6,715,132.46元。

2015年3月18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0089号《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675.89万元。

2015年3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1) 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名称为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 确认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5]6643号《审计报告》及审计结果；(3) 确认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0089号《评估报告》及评估结果。

2015年3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以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原账面净资产为依据，将净资产折合为6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净资产值中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股公司资本公积金，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持股比例不变，并授权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具体办理设立股份公司相关事宜。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召开第一届监事会，选举监事会主席。

2015年4月2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834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云南立翔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人民币600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715,132.46元。

2015年4月10日，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53010010024874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股份公司名称为“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海源中路经典名居4栋一层；法定代表人为罗健；注册资本为600万元；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硬件

的开发应用；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移动通讯终端设备）的销售；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成套设备、机电设备的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罗 健	3,600,000	60.00	净资产
2	李剑芳	2,400,000	40.00	净资产
合计		6,000,000	100.00	-

（五）第二次增资

2015年4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1、公司注册资本由600万元增加至753万元，股东罗健和李剑芳放弃优先认购权；2、新增注册资本153万元分别由秦捷、陈磊、卢胜、舒斌、原勇、林泽华、杨凌、罗燕、王俊松、张建辉、秦艳姣、浦琼、李丽霞、杨应旭、张明坤认购，认购价格为1.12元/股，增资后公司的总股本为753万股；3、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4月17日，秦捷等15名新增股东与公司及原股东罗健、李剑芳签署了《增资认购协议》，该协议对新增股份限售进行了约定，即“新增股份自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在上述股份限售期内，如因新增股东个人原因离职或发生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原股东有权按本次增资价格收购新增股东所持有的本次新增股份，届时新增股东须配合原股东办理有关手续。”

2015年4月22日，公司就上述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4月27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增资事项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965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4月27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53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此次变更后，股东的持股数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罗 健	3,600,000	47.81	净资产

				净资产
2	李剑芳	2,400,000	31.87	
3	秦 捷	180,000	2.39	货币
4	陈 磊	180,000	2.39	货币
5	卢 胜	180,000	2.39	货币
6	舒 斌	180,000	2.39	货币
7	原 勇	120,000	1.59	货币
8	林泽华	120,000	1.59	货币
9	杨 凌	120,000	1.59	货币
10	罗 燕	120,000	1.59	货币
11	王俊松	60,000	0.80	货币
12	张建辉	60,000	0.80	货币
13	秦艳姣	60,000	0.80	货币
14	浦 琼	60,000	0.80	货币
15	李丽霞	30,000	0.40	货币
16	杨应旭	30,000	0.40	货币
17	张明坤	30,000	0.40	货币
合计		7,530,000	100.00	-

主办券商认为，《增资认购协议》是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是真实的意思表示，内容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该协议合法有效。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

公司本届董事会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5 人，每届任期 3 年（2015 年 3 月 25 日至 2018 年 3 月 24 日）。各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1、罗健，男，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陈磊，男，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二级建造师。2001年1月至2004年6月任昆明信通力合计算机公司项目专员；2005年1月至2006年1月任云南联剑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6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执行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秦捷，男，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5月至2003年8月任昆明市兰花宾馆综合办技术员；2003年7月至2006年9月任云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06年3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项目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4、刘强，男，195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9月至1994年7月任解放军第7321工厂技术人员；1994年8月至2015年3月从事个体经营；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5、卢胜，男，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0年3月任四川川威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2001年4月至2006年4月任昆明顺水商贸有限公司销售员；2006年4月至今任昆明杰盛嘉经贸有限责任公司任销售经理、监事；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二) 监事

公司本届监事会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其中林泽华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任期3年（2015年3月25日至2018年3月24日）。各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1、林泽华，女，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03年9月任深圳塑料（香港）有限公司行政助理；2003年10月至2004年3月任广州市巨网网络有限公司网络推广员；2004年4月至2006年10月任广州金莱灯光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6年11月至2009年11月自由职业；2009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运行部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运行管理部经理。

2、李剑芳，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

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杨凌，男，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7月至2000年9月任昆明盘龙百货大楼业务主管；2002年7月至2007年6月任联合利华（中国）有限公司业务主管；2008年8月至今任雀巢（中华）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销售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3年，从2015年3月25日至2018年3月24日，具体情况如下：

1、罗健，男，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陈磊，男，副总经理，详见董事基本情况。

3、原勇，男，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10年6月任宁夏计算机软件服务有限公司Java软件开发工程师；2011年5月至2013年3月任云南帮克集团有限公司云服务系统架构设计工程师；2013年3月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研发部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4、马耀，男，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1月至1998年12月任云南百大房地产有限公司销售主管；1999年3月至2002年6月任云南萃辰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02年10月至2006年1月任大连海昌集团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06年5月至2009年9月任湖北东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昆明标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营销部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5、李丽霞，女，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人力资源师。2006年7月至2012年7月任昆明三九济民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12年7月至2014年2月任云南清扬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中心营运管理部负责人；2014年3月至2015年3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6、孙玉，女，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

历，中级会计师。1997 年 10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云南水利机械厂财务科记帐员；2003 年 9 月至 2008 年 1 月自由职业；2008 年 2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中铁现代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会计主管；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云南兆能木业投资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93.87	999.4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71.51	290.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71.51	290.6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92	0.96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92	0.9689
资产负债率(%)	51.82	70.92
流动比率	1.90	1.39
速动比率	0.54	0.29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17.21	1,423.51
净利润(万元)	80.83	107.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0.83	107.74
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万元)	80.93	106.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0.93	106.90
毛利率(%)	38.12	36.01
净资产收益率(%)	24.41	45.49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4.44	45.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7	0.35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7	0.359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32	48.30
存货周转率(次)	1.14	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69.40	-249.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8	-0.83
----------------------	-------	-------

-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注册资本”计算。
- 5、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加权平均注册资本”计算。
-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7、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8、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9、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 10、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11、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2、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九、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联系电话：0731-85832202

传真：0731-85832281

项目小组负责人：宫智新

项目小组成员：杨棕越、崔琴、肖志雄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郭靖宇

住所：昆明市人民中路 36 号如意大厦 14 楼 DE 座

联系电话：0871-63636121

传真：0871-63636104

签字律师：杨向红、姜晶晶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永宏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电话：0871-63639848

传真：0871-63629177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雪琴、王蔚

（四）资产评估所

名称：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伟建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6

联系电话：010-88018767

传真：010-88019300

签字注册评估师：张敏、陈智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股份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业务范围涵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弱电监控、家住安防、楼宇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勘察、设计以及安装等。公司所在的建筑工程领域涉及办公建筑、数字化社区、科教文卫等现代服务业和国民经济需求相关领域。**公司作为一家集电子技术与建筑工程于一体的专业化公司，在云南省具有一定的技术领先和市场份额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依托雄厚的技术力量和专业团队，从普通的弱电业务开始，逐步发展成为致力于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普及和发展的解决方案提供商。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或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及用途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服务及后期维护服务，即以建筑物为基础载体，加载公司自主研发的信息化应用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和智能化应用设备等，实现建筑物的安全、便捷、高效、节能、环保、健康等目的。公司的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服务可应用于办公建筑、数字化社区、科教文卫等现代服务业和国民经济需求相关领域，应用范围广泛。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为房地产公司和教育、监狱、彩票投注中心等单位。

1、智能化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的智能化系统集成业务主要是为房地产、金融、军队、市政建设、教育、电力、烟草、电信运营商、医疗卫生、农业等各行业客户，提供从项目前期的系统需求调查、系统设计规划、技术方案拟定、投资预算编制；到中期的施工安装、调试、系统互联、配套软（硬）件研发；以及后期的系统管理、使用人员培训、系统维护保障等，全方位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1) 房地产、住宅智慧社区整体解决方案

主要适用于房地产新建普通商品房、中高端洋房、别墅、城市综合体等全业态项目，以及旧社区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可提供数字化楼宇门禁对讲、安防系统（视频监控、报警系统）、三网系统（宽带、电话、电视）、停车场（车辆出入管理、车位导航）系统、电梯预约系统、社区一卡通系统、多系统共网传输系统、社区 WiFi 系统、节能控制系统、物业管理系统、社区智能指挥中心系统、综合管理平台等完整支持系统。

（2）教育行业整体解决方案

主要适用于新建大、中、小学校区智能化项目，以及旧校区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可提供校园信息化系统、校园网络系统、校园多媒体教学系统、校园安防监控、报警系统、校园直播系统、校园会议系统、校园教务管理系统、校园卫星通信系统、校园网站系统、校园机房管理系统、计算机教室系统、校园广播系统、演艺中心舞台灯光、音响配套系统。

2、应用硬件产品

在智能化系统集成业务中，公司为客户特别是房地产（智慧社区）、安全服务运营商、社区服务运营商等客户，提供软、硬件产品。具体产品有数字门禁楼宇对讲系统产品（数字门禁对讲主机、报警模块、家庭室内交互式对讲分机）、智能网关产品、智能化综合管理平台软件产品、社区综合运营平台软件产品等。

（1）数字门禁楼宇对讲系统产品

该产品可以为园区提供全数字化的外来人员、访客人员、业主等进、出园区的提供身份识别、视频、音频对讲、开门控制等管理，同时为社区服务运营提供家庭服务信息使用、承载、发布、操作智能终端。产品主要应用于房地产新建普通商品房、中高端洋房、别墅、城市综合体等全业态交房配套项目，智慧城市、智慧社区运营商。



数字门禁对讲主机



家庭室内交互式对讲分机

(2) 智能网关

该产品主要是为城市、社区综合运营商、安全服务运营商提供，灵活、方便、稳定的TCP/IP、无线433、蓝牙等多类型、多种传输方式探测器的接入、逻辑定制控制、信息上报智能交互通关设备。产品适用于智慧城市、智慧社区运营商。



(3) 智能化综合管理平台软件产品

该产品是为系统集成业务客户，特别是房地产（智慧社区）、安全服务运营商、社区服务运营商等客户，提供多子系统的统一、高效、便捷的综合管理、应用平台软件，将数字化楼宇门禁对讲、安防系统（视频监控、报警系统）、三网系统（宽带、电话、电视）、停车场（车辆出入管理、车位导航）系统、电梯预约系统、社区一卡通系统、多系统共网传输系统、社区 WiFi 系统、节能控制系统、物业管理系统、社区智能指挥中心系统等各个子系统互联互通、整合各种设备、获取各类信息、联动各类视频、IC、报警、图片、音视频等信息，从而扩展出全方位的智能化应用。产品适用于房地产新建普通商品房、中高端洋房、别墅、城市综合体等全业态交房配套项目，智慧城市、智慧社区运营商。



公司自成立以来，凭借物联网信息技术和控制系统技术的领先优势，成为了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中国电信云南分公司等的战略合作伙伴。公司以昆明为主要市场，辐射省内至全国，为学校、银行、烟厂、电力系统等企事业单位、地产公司、物业公司提供了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也为公司赢得了众多客户良好的口碑。

公司的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业务历年来在各行业领域完成的主要项目业绩如下：

① 房地产（智慧社区）行业

系统覆盖：数字化楼宇门禁对讲、安防系统（视频监控、报警系统、三网系统（宽带、电话、电视）、停车场（车辆出入管理、车位导航）系统、电梯预约系统、社区一卡通系统、多系统共网传输系统、社区 WiFi 系统、节能控制系统、物业管理系统、社区智能指挥中心系统、综合管理平台等。

经典双城北城（经典壹城、经典双城 A 区、C 区、D 区）智能化系统工程：项目占地 500 亩，建设规模 200 万平米，住宅单位 1.2 万户商业面积 80 万平米。项目涉及数字化楼宇门禁对讲、安防系统（视频监控、报警系统、三网系统（宽带、电话、电视）、停车场（车辆出入管理、车位导航）系统、电梯预约系统、社区一卡通系统、多系统共网传输系统、社区 WiFi 系统、节能控制系统、物业管理系统、社区智能指挥中心系统、综合管理平台等完整系统。

富民二期经典墅镇智能化系统工程（200 亩、154 户）、富民一期经典墅镇智能化系统改造工程（100 亩、28 户）、富民三期经典墅镇智能化系统工程（270 亩、215 户）、经典商务大厦智能化系统工程（870 户）、玉林山水一期、二期楼宇可视对讲系统（100 亩、400 户）

② 教育行业

校园信息化系统、校园网络系统、校园多媒体教学系统、校园安防监控、报警系统、校园直播系统、校园会议系统、校园教务管理系统、校园卫星通信系统、校园网站系统、校园机房管理系统、计算机教室系统、校园广播系统、演艺中心舞台灯光、音响配套系统。

案例包括：云南高新区第一小学经典校区系统集成工程、云南妇联干部学校安防监控系统工程、云南师范大学校园网工程、楚雄师院校园网光缆工程、昆明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园网工程、玉溪师院校园网、曲靖师院校园网、西南林学院

校园网扩容、云南大学信息中心机房扩容改造、昆明理工大校园光缆工程、楚雄民专、楚雄师附小、楚雄农校、楚雄工业学校、曲靖师院、陆良师范学校、玉溪师院等十多所学校的电子阅览室、多媒体教室。

③金融行业

建行曲靖市分行安防系统工程、文山农行安防系统工程、玉溪农行安防系统工程、西山区农行安防系统工程、昆明市商业银行西山支行安防系统工程。

④ 烟草行业

云南烟草工业科技园综合业务系统、红河卷烟厂区防盗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保山烟厂无线网系统、昆明卷烟厂科技大楼结构化布线系统、红河卷烟厂新车间大厦结构化布线系统。

⑤ 医疗行业

昆明市卫生防疫站计算机网络系统、昆明市中医医院计算机综合业务管理系统。

⑥ 彩票行业

中福在线福彩信息化系统、安防监控、报警系统集成(新迎小区、金实小区、东寺街、安宁民政局、东川、关上、大商汇、北市区)。

⑦ 电力行业

云南省滇东电业局新办公楼计算机网络系统、云南省滇北电业局计算机网络系统、滇中电业局计算机网络系统、阳宗海发电有限公司生产实时数据连接 MIS、云南省火电建设公司新办公大楼及财务部综合布线系统、昆明市供电局城域网光纤工程、昆明市供电局城区分局办公楼布线系统工程、滇东电业局翠峰变综合布线系统、温泉度假区综合布线系统、临沧供电局网络系统、石林供电局安防智能视频分析监控系统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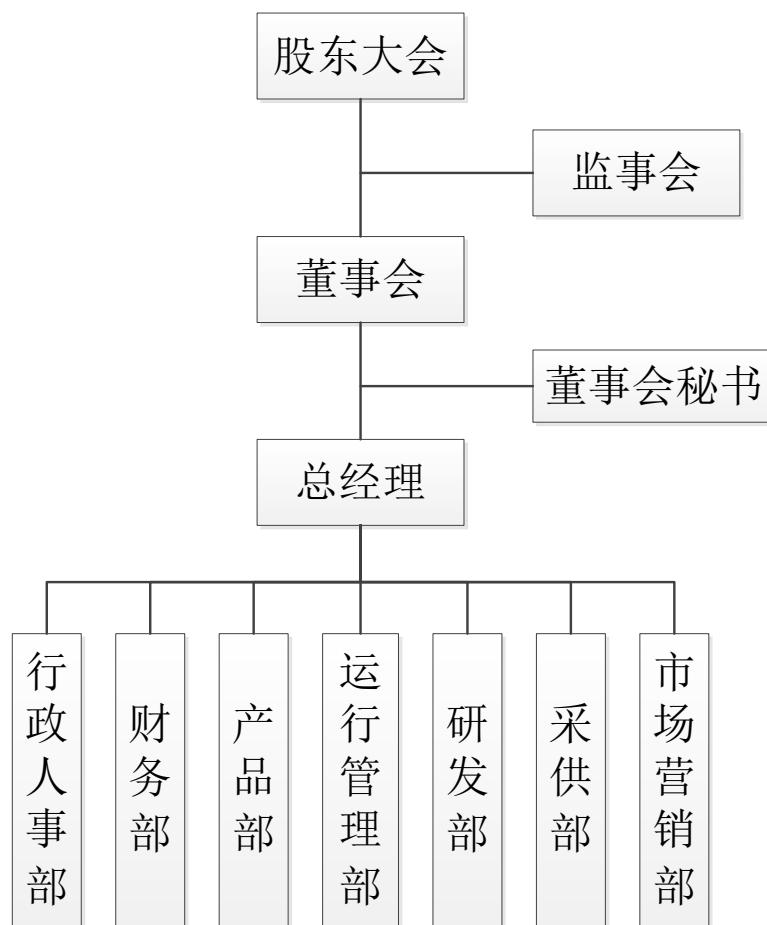
由于公司的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业务其下游行业较为广泛，受公司目前规模较小、资金量有限所限制，公司会根据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选择 1-3 个行业作为短期的业务开拓重点。2009 年以来，房地产行业进入快车道，且业主对楼宇智能化的需求增加。公司瞄准房地产行业的巨大商机，将其作为重点开拓行业，并在云南本地成功开发了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这一重要客户，与之就其投资建设的楼盘进行全面合作。2013 年、2014 年，公司对经典房地产的销售

收入占比分别达到 98.11% 和 89.68%，其余客户分布在教育、医疗等企事业单位。2014 年起，随着房地产行业的景气度持续下行，全国的商品房销售量锐减，公司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在正常履行已签订工程合同、维系正常业务合作关系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的行业客户。目前，公司已与云南北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梁源社区签订了合作协议，就智慧农业平台建设、安全社区、和谐社区建设展开合作。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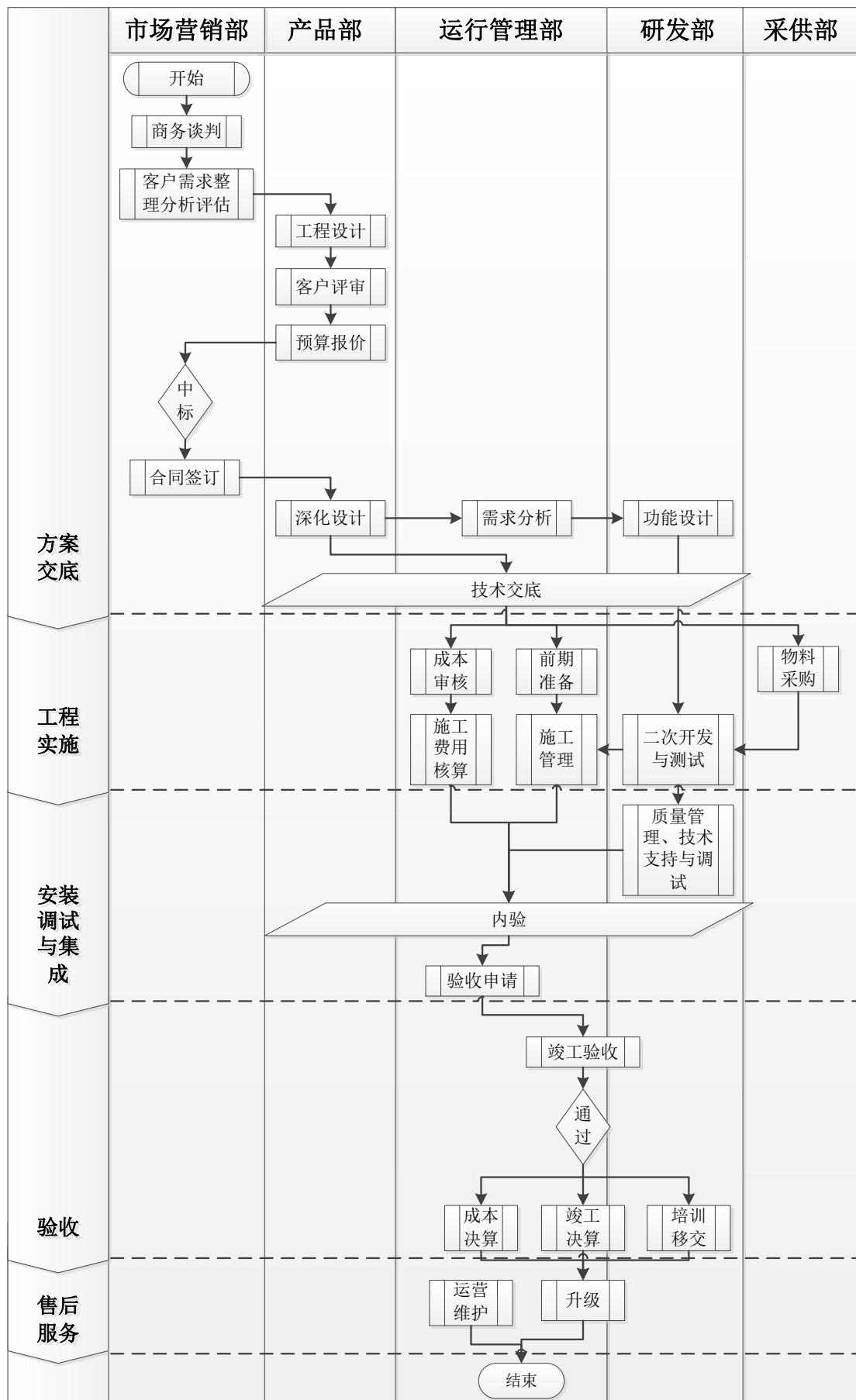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的业务流程图如下：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一) 主要产品与服务所使用的工作流

1、标准网络环境下的视频传输技术

采用 ONVIF 规范，该服务标准标准化程度高，而且前端网络监控设备是基于分布式应用部署，使用是 web service 架构，设备之间的互联互通采用 HTTP、SOAP 传递消息，采用 WSDL 解析服务，多种类耦合应用的集成，可以实现重用程度高，并且可以一种服务而多用户共享。终端设备均须提供与功能相应的 Web Service。服务端与客户端的数据交互采用 SOAP 协议。ONVIF 中的音视频流则通过 RTP/RTSP 进行，视频压缩采用 H.264，音频采用 G.711。

2、信息处理中心的智能逻辑分析技术

信息处理中心的本质就是信息采集、传递、存储、计算、呈现的全流程效果最优和效率最佳。在云、管、端的各个领域，大数据智能逻辑分析技术是云产品服务品质的方案提供者的大脑。基于大数据的智能分析是用来重新定义下一代产品服务的最优规则以及服务产品新的形态，根据智能性的规范和要求可以大幅降低服务链中的 OPEX。

云产品服务采用 Hadoop 体系架构，组建大数据处理中心，再通过结合业务智能分析模块（SBI）建设智能逻辑分析平台，为云产品服务提供更有品质的信息服务。



Hadoop 体系架构



信息处理中心结构图

3、基于云平台的三层体系架构技术

采用标准的 100% 基于互联网的三层体系架构，无论是数据库层、应用层还是最前端的最终用户操作界面都 100% 支持 WEB 的互联网技术，特别是应用层，直接采用互联网先进技术，不需要任何中间转换过程，在体现先进互联网技术的同时，最大限度的减少了中间环节，保证了系统处理的高性能和高稳定性。

面向服务架构 (SOA): 完全采用面向服务架构 (SOA)，实现了全程模型驱动开发 (MDD) 模式，达到降低更加强调系统的基础，采用松耦合，降低系统的耦合度。SOA 的实现方式都是采用了基于 Http 协议的 WebService 的技术，数据交换格式采用 XML，SOAP。

模块化和组件化的体系架构：模块化和组件化的先进软件技术体系架构，应用软件产品可以细化成为许多细粒度的模块，不同的客户应用可以选择不同的组件或模块组合形成适合于企业需求的软件平台方案；基于同一共享数据库和统一数据模型的数据层面的高度集成架构，保证各应用模块之间的紧密无缝集成和平滑的业务流转。

(二) 无形资产情况

1、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登记证书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	----	-----	-----	------	------

1	LX-FM-T01 全数字家庭智能网关系统	有限公司	2014SR032671	原始取得	2063.12.31
2	LX-UM-T01 全数字多功能门禁系统	有限公司	2014SR032669	原始取得	2063.08.12
3	LX-HM-T01 全数字多功能安防系统	有限公司	2014SR032687	原始取得	2063.11.01
4	LX-CD-T01 社区智能化综合管理平台 V1.0	有限公司	2014SR032619	原始取得	2063.11.01
5	LX-AL-T01 社区智能化安防管理平台 V1.0	有限公司	2014SR032621	原始取得	2063.11.01
6	LX-INT-T01 社区信息综合服务运营平台	有限公司	2014SR032620	原始取得	2064.01.19
7	LX-DR-T01 社区综合门户中心平台 V1.0	有限公司	2014SR032689	原始取得	2064.01.20
8	LX-QC-T01 社区服务运营管理平台 V1.0	有限公司	2014SR032622	原始取得	2064.02.2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规定，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2、软件产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登记证书的软件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LX-QC-T01 社区服务运营管理平台 V1.0	滇 DGY-2014-0155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05-2019.12.04
2	LX-INT-T01 社区信息综合服务运营平台	滇 DGY-2014-0163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05-2019.12.04
3	LX-HM-T01 全数字多功能安防系统	滇 DGY-2014-0156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05-2019.12.04
4	LX-FM-T01 全数字家庭智能网关系统	滇 DGY-2014-0159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05-2019.12.04
5	LX-DR-T01 社区综合门户中心平台	滇 DGY-2014-0164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05-2019.12.04
6	LX-CD-T01 社区智能化综合管理平台	滇 DGY-2014-0158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05-2019.12.04
7	LX-AL-T01 社区智能化安防管理平台	滇 DGY-2014-0157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05-2019.12.04
8	LX-UM-T01 全数字多功能门禁系统	滇 DGY-2014-0160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12.05-2019.12.04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智能化业务经营相关的业务许可与资质情况如下：

序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权属	截止有效
---	------	------	------	----	------

号				人	期
1	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	B3204053010083	云南省建设厅	立翔科技	2017.07.01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云)JZ安许证字(2007)021278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立翔科技	2017.07.01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53000220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	立翔科技	2017.08.05

根据建设部建[2001]82号文中的《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企业资质等级标准》，拥有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证书的企业可承担各类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贰级企业可承担工程造价1200万元及以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叁级企业可承担工程造价600万元及以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开展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的情形。目前，公司正在申请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和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提供建筑智能化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曾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公司依法拥有相关的产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55.23%，固定资产运营状况良好。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运输工具	81,364.00	16,103.29	65,260.71	80.21%
办公设备	264,385.00	138,680.14	125,704.86	47.55%
合计	345,749.00	154,783.43	190,965.57	55.23%

（六）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人员结构

截至2015年3月10日，公司的员工人数为40人。其构成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类别	员工分布	人数	比例
1	销售及采购人员	8	20.00%
2	技术人员	10	25.00%
3	工程人员	12	30.00%
4	管理人员及其他	10	25.00%
合计		40	100.00%

(2) 年龄结构

类别	员工分布	人数	比例
1	30 岁及以下	19	47.50%
2	31-40 岁	16	40.00%
3	41-50 岁	3	7.50%
4	50 岁以上	2	5.00%
合计		4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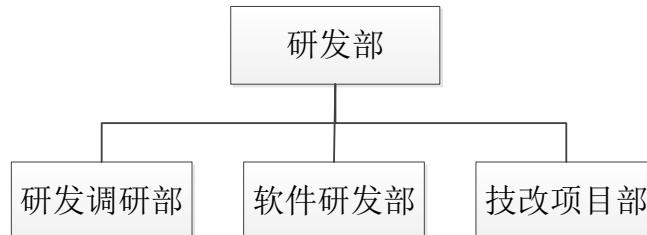
(3) 学历结构

类别	员工分布	人数	比例
1	本科及以上学历	15	37.50%
2	大专学历	19	47.50%
3	大专以下学历	6	15.00%
合计		40	100.00%

公司已于 2014 年获准成为高新技术企业，其人员结构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要求。

2、研发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重视科技创新工作，专门成立了研发部，配备专业科技人员，开展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工作。公司研发部下设三个子部门，分别为研发调研部、软件研发部和技改项目部。



公司目前研发团队共 13 人（含 3 名高级管理人员），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比重为 61.54%，中高级管理人员比重为 30.77%。作为网络系统/弱电系统集成商、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商，公司拥有软件系统分析员、软件程序员、认证网络

工程师，提供从需求分析、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编码实现、测试、安装、移交、系统安装、调试开通、系统规划、技术服务到技术培训的一整套完整的解决方案。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罗健，董事长、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陈磊，董事、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3) 原勇，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4、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及持股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罗健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600,000	47.81
陈磊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80,000	2.39
原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20,000	1.59
合计		3,900,000	51.79

5、研发费用支出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科研工作。2013年、2014年公司投入的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5.38%和4.78%。

单位：元

年份	研究开发费用(元)	主营业务收入(元)	比重(%)
2013年	766,253.23	14,235,090.23	5.38%
2014年	772,969.25	16,172,123.16	4.78%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内容，公司的产品与服务主要分为智能化系统工程业务、一般安装工程业务和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呈稳步上升趋势。2013 年和 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423.51 万元和 1617.21 万元，增长率为 13.61%。

其中，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智能化系统工程项目，2013 年、2014 年，智能化系统工程的业务收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3.95% 和 86.47%。公司在进行投标时，综合考虑设备成本、行业平均盈利水平、技术优势，以工程承包形式展开。设备成本以及方案设计和软件开发等增值服务为智能化系统工程承包的一部分而非单独对外销售，其价值包含于整个工程合同各部分报价之中，构成主营业务收入的一部分；一般安装工程主要为强电工程项目收入，客户主要来自于智能化系统集成客户，不属于公司的业务重点，但有助于公司为客户提供整体的建筑智能化解决方案。2013 年、2014 年，一般安装工程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79% 和 11.36%，呈下降趋势；其他主要为公司在智能化系统工程投入使用后的运营维护收入，如电信 FTTH 宽带通信业务收入。

项目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收入 (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 比重 (%)	销售收入 (元)	占主营业务收 入比重 (%)
智能化系统工程	13,984,777.87	86.47	11,949,806.00	83.95
一般安装工程	1,836,517.59	11.36	1,820,484.23	12.79
其他	350,827.70	2.17	464,800.00	3.27
合计	16,172,123.16	100.00	14,235,090.23	100.00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4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销售收入比重 (%)
1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4,503,282.17	89.68
2	云南省工会共青团妇联干部学校	626,000.00	3.87
3	昆明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492,013.30	3.04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300,397.59	1.86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销售收入比重(%)
5	云南正大种子有限公司	200,000.00	1.24
	合计	16,036,277.63	99.69

2013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销售收入比重(%)
1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3,965,380.14	98.11
2	昆明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185,916.58	1.31
3	石林天奇实业有限公司	33,000.00	0.23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25,200.00	0.18
5	中国人民解放军 7321 部队	12,960.87	0.09
	合计	14,222,457.59	99.92

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来看，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达到了 99.92% 和 99.69%，第一大客户占比分别为 98.11% 和 89.68%，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况。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有三个原因：一是受业务特征所致，公司中标的工程合同总价较高，公司与第一大客户经典房地产公司签订的单个合同一般在 100-600 万之间，相较于公司的年销售收入单宗合同金额较大；二是受公司规模尚小、资金实力不足所限，公司将精力集中于某一个或某几个客户有利于减轻工程垫付资金的压力、降低坏账风险，保证公司的服务质量和利润水平；三是公司为了延伸在建筑智能化领域的产品链条，开发了智慧小区平台运营项目，需要与拥有大量住户基础的房地产公司或公用企事业单位试点合作。**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作为公司的重要客户，已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双方就智慧小区平台运营项目展开深度合作，具有较好的基础。因此，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对于目前公司的规模较小单宗合同金额较大的大客户，对公司现有及未来营业收入起到了保障和促进的作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2、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第一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说明

2013 年、2014 年，公司向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当期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11% 和 89.68%，公司对单一客户的依赖性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对**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的销售收入分项目统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3年	2014年
经典双城 C 地块工程	3,571,324.92	
经典双城 A 地块工程/AC 地块智能化	1,070,000.00	3,210,000.00
经典双城 D 地块工程		1,880,000.00
经典双城 B 地块工程	4,200,000.00	4,200,000.00
双城 1#2#交通信号管网系统工程	163,500.00	272,500.00
经典名居智能化系统工程	620,000.00	2,170,000.00
AC 地块亮化工程	1,862,864.50	266,123.50
AC 地块商业地下室停车场系统工程	243,000.00	567,000.00
AC 地块临时用电工程	663,943.33	1,264,105.68
AC 地块发电机并网工程	953,851.43	529,917.46
AC 地块广告牌制作安装	464,800.00	
其他项目	152,095.97	143,635.52
合计	13,965,380.14	14,503,282.17

公司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为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在住宅建筑智能化领域展开了深入合作。合作模式为，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开发拥有建筑智能化实现条件的楼盘及需求客户，公司作为建筑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商，提供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及运营服务。

公司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合作关系的建立，主要缘于双方在建筑智能化领域开拓的共同诉求。公司以弱电工程起家，随着技术和行业经验的逐步成熟，开始逐步专注于成为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普及和发展的解决方案提供商。2012 年，公司在建筑智能化领域发力，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投资建设“经典双城”项目相契合，双方围绕该项目签订了合计总金额近 4500 万元的合同。因总签约金额较大，而公司规模尚小，有限的营运资金和人员配备使公司能够承接的工程量有限，故公司并未积极开拓除经典房地产公司以外的其他客户，仅承接少量信誉度较高、回款较及时的政府及行政事业单位的项目。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云南省内知名房地产企业，业务涉及住宅、写字楼、商业、物业、土地综合性规划开发、绿化等众多领域，是昆明市实力雄厚的综合性大型民营企业之一。2013 年，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在云南省内推出七个项目，与公司就其中之一“经典双城”项目展开了深入合作。公司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签订工程承包合同，负责开发和管理“经典双城”A 地块、B 地块、C 地块及 D 地块的智能化工程项目。

2015 年，在房地产行业走势出现回暖迹象之年，公司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

司都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与北京华信投资公司、北京建工集团将展开战略合作共同开发云南省内房地产项目，计划总投资 30 亿元，其中包括“经典双城”E 地块、F 地块。公司已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及其合作伙伴就继续合作 E 地块、F 地块的事宜进行了沟通，并确认了合作意向，项目具体金额仍在洽谈之中。公司在保持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就新老项目继续合作之余，积极拓展业务链条，开发智慧小区平台服务产品，目前已在“经典双城”A 地块、C 地块进行试点，准备向昆明市内所有楼盘推广。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作为公司的战略合作客户，能够为公司新产品的推广和技术研发提供稳定的客户基础和操作空间，同时公司通过产品和服务的不断升级和完善，业主体验的不断优化，也能够为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在云南省内打造智能化、高档社区楼盘提供有力支持。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材料主要包括计算机、通信、网络、控制、视频监控和多媒体等电子设备以及各类线、管、槽等材料。以上产品均为市场化产品，国内市场供应充足。

公司生产过程中需要的主要能源为电和水，通过普通市政供电、供水系统即可满足正常生产需要。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存货采购情况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存货采购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4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深圳市百千成电子有限公司	761,050.24	15.88%
2	云南滇源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497,006.00	10.37%
3	云南联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73,628.00	9.88%
4	昆明扬天线缆销售有限公司	236,531.11	4.94%
5	云南玉溪中建电气有限公司	177,292.68	3.70%
合计		2,145,508.03	44.78%

2013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存货采购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3 年
----	--------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惠州市天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179,372.50	17.78%
2	昆明市思创电子经营部	1,994,050.00	16.27%
3	昆明湘云电气设备公司	1,043,372.00	8.51%
4	云南双豪科技有限公司	1,014,862.00	8.28%
5	云南玉溪中建电气有限公司	958,417.17	7.82%
合计		7,190,073.67	58.66%

2013年、2014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44.78%和58.66%。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个采购金额比例超过采购总额的20%或存在重大依赖的单个供应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具体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签署日期	合同名称	合作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2009.05.05	经典名居智能化系统工程	昆明经龙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典名居智能化系统工程	3,100,000	已履行
2	2012.04.16	经典双城A地块智能化系统管网预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A地块智能化系统管网预埋	5,452,300	正在履行
3	2012.04.16	经典双城A地块智能化系统设备安装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A地块智能化系统设备安装	5,247,700	正在履行
4	2012.04.16	经典双城C地块智能化系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C地块智能化系统	5,160,000	已履行
5	2012.07.30	经典双城D地块智能化系统管网预埋建设工程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D地块智能化系统管网预埋建设	4,000,000	正在履行

		程施工合同				
6	2012.07.30	经典双城D地块智能化系统设备安装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D地块智能化系统设备安装	3,800,000	正在履行
7	2012.08.20	工程分包合同书	云南声光科技有限公司	红泥嘴E地块安置房停车道及周边安防系统	644,610	正在履行
8	2012.10.17	经典双城A、C地块临时用电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A、C地块临时用电工程	2,950,000	正在履行
9	2012.11.13	经典双城1#、2#道路交通信号管网系统道路预埋工程承包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1#、2#道路交通信号管网系统道路预埋工程	545,000	正在履行
10	2012.12.05	经典双城B地块智能化建设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B地块智能化系统	3,043,800	已履行
11	2012.12.05	经典双城B地块多媒体教学系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B地块多媒体教学系统	5,356,200	已履行
12	2013.01.18	经典双城A、C地块商业地下停车场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A、C地块停车场系统	810,000	正在履行
13	2013.04.19	经典双城A、C地块LED亮化供货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AC地块LED灯光亮化系统	5,322,470	正在履行
14	2013.09.02	经典双城A、C地块电缆井防火封堵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A、C地块电缆井防火封堵工程	989,113	正在履行
15	2013.12.02	经典双城A、C地块发电机并网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A、C地块发电机并网工程	2,119,670	正在履行
16	2014.10.29	采购合同书	云南省工会共青团妇联	智能化设备安装	626,000	已履行

			干部学校			
17	2015.01.22	国际化新型智慧社区服务建设战略合作协议书	西山区梁源社区居民委员会	国际化新型智慧社区服务	-	正在履行
18	2015.01.22	国际化新型智慧社区服务建设战略合作协议书	高新区梁家河社区居民委员会	国际化新型智慧社区服务	-	正在履行

注：销售合同披露口径为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合同或对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战略合作协议，合同期限在合同中未做明确规定。

2、采购合同

签署日期	合同名称	合作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2012.06.04	采购合同	扬州杨天线缆有限公司	线缆	1,788,924	已履行
2012.08.02	采购合同	云南玉溪中建电气有限公司	防火槽、圆钢吊架、竖井支架	755,370	已履行
2012.08.02	采购合同	云南玉溪中建电气有限公司	防火槽、圆钢吊架、竖井支架、堵头	115,862	已履行
2012.10.23	经典双城 A、C 地块临时用电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联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 A、C 地块临时用电工程	2,200,000	正在履行
2013.05.07	采购合同	惠州市天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LED 灯具及配件	2,650,000	正在履行
2013.05.22	广告牌制作及安装工程合同	昆明西山区鸿达广告制作部	经典双城 A、C 地块广告牌制作、安装及其调试工程	333,000	已履行
2013.11.13	经典双城 A、C 地块发电机并网工程施工合同	云南讯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经典双城 A、C 地块发电机并网工程	1,900,000	已履行
2014.03.25	经典双城 A 地块地下车库标识标牌制作工程合同	昆明西山区鸿达广告制作部	经典双城 A 地块地下车库标识标牌制作工程	160,045	已履行

2012.12.06	多媒体设备购销合同	昆明市二环西路思创电子营业部	多媒体设备	2,026,000	已履行
2013.05.07	设备采购合同	云南双豪科技有限公司	校园信息智能化系统	1,033,000	已履行
2014.07.08	全数字可视楼宇对讲产品代工合同	深圳市百千成电子有限公司	室内机、报警主机	743,468	已履行
2014.11.30	购销合同	昆明大蓝科技有限公司	紧急按钮、煤气探测器、烟感探测器	178,675	正在履行

注：采购合同披露口径为合同金额在15万以上的合同，合同期限在合同中未做明确规定。

3、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对外签订借款合同。公司的借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4、对外担保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5、租赁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如下：

签署日期	租赁方	合同金额（元）	面积	合同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2011/05/01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 元/平方米 65952 元/年	274.83m ²	2011.5.1-2016.5.1	正在履行
2015/04/08	昆明泰阁电气有限公司	35 元/平方米 293160 元/年	698m ²	2015.5.8-2020.5.7	正在履行

（五）外协生产情况

1、外协生产的内容

在智能化工程施工过程中需要的硬件产品楼宇对讲产品，公司主要通过外协厂商来进行委托加工生产。该外协产品楼宇对讲产品为电子化产品，公司作为一家以建筑智能化方案设计、施工管理和运营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从控制成本和提高效率的角度考虑，公司将自主设计的楼宇对讲产品的生产环节交由专业生产电子设备的公司负责。

2、外协生产的合作模式

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合作模式为：公司提供产品的规格参数和工艺，外协厂商负责购买原材料、支付运输费并进行生产，生产完成后外协厂商将产品的整机发回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公司对生产相关技术指导，并且对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产品在制品、产品成品进行品质管理，全程控制。

公司按工程项目情况预计外协产品的定制数量，按批次与外协厂商签订代工协议，协议中约定了单批次产品的数量、型号和价格。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定价依据为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通过外协厂商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况。

3、外协厂商的情况

公司的外协生产厂商主要是深圳市百千成电子有限公司，该公司是一家具有较强实力的电子产品生产企业，且通过了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且有自主的产品研发团队。

深圳市百千成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 月 7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红刚，注册号为 440306102982304。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本（万股）	占比（%）
付岩生	300	60.00
张红刚	200	40.00
总计	500	100.00

目前，外协产品只是公司智能化工程项目的设备中的单项硬件产品，公司硬件产品仍以直接对外采购为主，外协生产不属于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生产环节。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成本及占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份	委托加工成本	营业成本	占比（%）
2014 年	313,853.44	10,007,571.79	3.14
2013 年	323,542.30	9,108,614.80	3.55

公司因对外协产品的需求量较少，目前只有 1-2 家合作外协厂商。对于外协厂商的选择，因外协产品的核心环节在于研发和设计及嵌入式软件，公司仅将简

单的生产环节委托外协厂商进行，而且市场上存在大量符合公司生产要求的同类公司，因此公司虽然合作的外协厂商较少，但是不存在对其依赖性。

公司的外协厂商与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外协生产的质量控制及技术泄密防范情况

公司委派专人负责跟踪外协生产的整个过程，并对产品质量进行把关。公司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对外协厂商进行了相应要求：1) 对于外协产品原材料的选择：公司向外协厂商指定主要原材料的品牌，要求外协厂商做好来料检验并向公司提供来料检验报告，保证进料品质合格；2) 对于生产过程的质量把控：外协厂商需要进行生产测试，提供生产报告，并提供产品一年的整体保修服务；3) 外协厂商负责最终的产品老化、高低温等测试工作，保证公司及时完成生产。

公司掌握了外协产品的全部技术资料和工艺，仅将最终生产环节交给第三方外协厂商进行，不涉及核心技术流失的情况。公司与外协厂商签订了知识产权和商业机密保密协议，协议约定外协厂商不得在未得到公司允许的前提下将生产相关的文件透露给第三方。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建筑智能化行业，以工程承包加载智能化软件和硬件产品的模式，为运营商、房地产（智慧社区）、金融、军队、市政建设、教育、电力、烟草、房地产、医疗卫生、农业等行业客户，提供建筑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自主研发获得了多项专利和非专利技术，拥有 8 项软件著作权。逐渐稳定并壮大的研发团队将持续开发新产品和新技术，使研发和创新能力作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建筑智能化行业内一家成熟的科技型公司，拥有从项目设计、产品开发到工程施工、运营维护等的完整的经验、技术及人员。公司采取深度对接优质客户的营销策略，选择智能化需求较高且可塑性较强的住宅楼宇客户，与云南省内房地产龙头企业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展开全面合作，目前已在昆明市打造了多个智能化小区样板项目，产生了较强的示范效应。由于客户集中带来的成本效应和服务品质的提升，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利润率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利润率水平。未来，公司计划进一步延伸

业务链条，开发在建筑智能化工程投入运营后的运维产品，在为客户提供工程基础建设、智能化软硬件产品的基础上，为最终用户提供信息增值服务（如安全、居家、养老等），在丰富公司产品的同时，分散客户集中和业务单一带来的经营风险，同时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一）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招投标的方式获取销售合同。公司在稳固云南省市场的同时，还积极向省外拓展业务。公司业务人员负责跟踪市场，获取招投标或需求信息，产品部配合业务人员进行系统方案的设计和产品配置，制定招标书并参与招标，中标后公司与客户进行谈判后签订合同。

（二）采购模式

1、自主采购

公司采购模式为按需采购。公司采供部根据运行管理部制定的物料清单进行采购，包括产品名称和设备类别、性能和质量要求、需求数量等拟定采购需求单，然后经项目经理、财务部和总经理审核后下达采购清单，采供部根据采购清单及采购要求进行市场询价及供应商比较，在对多家供应商进行综合比选的基础上签订供货合同，完成采购。供应商提交产品由运行管理部进行质量验收，若产品不合格则退回进行调换或重新安排采购。

2、外协代工采购

在智能化工程施工过程中需要的硬件产品楼宇对讲产品，公司主要通过外协厂商来进行代工。生产过程中，公司提供生产资料及生产相关技术指导，并且对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产品在制品、产品成品进行品质管理，全程控制，生产完成后外协厂商整机发回公司。

（三）生产模式

公司以工程承包的方式进行生产，按照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进行施工。由产品部负责前期设计及方案确定，运营管理部负责施工及质量控制。

公司所从事的建筑智能系统工程业务，需根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规定，执行的标准主要包括：《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

《综合布线系统设计规范 GB 50311-2007》、《综合布线系统验收规范 GB 50312-2007》、《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39-2003》、《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 GB 50348-2004》、《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 50395-2007》等。

(2) 公司与客户签订工程承包合同里，约定了需符合的质量标准，包括：国家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国家和行业颁发的施工规范、标准和技术规定；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纸、设计说明书、设计变更洽商记录、工程施工规范说明）；双方有关工程施工的技术洽商说明），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出具《验收合格报告》。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5 年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信息技术服务业（1710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5 年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指引》，公司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建筑智能化系统行业概述

智能化系统是应用现代通信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信息处理技术、图像显示技术和自动控制技术等通过集成方法形成的系统，以提升交通系统或建筑物的科技功能和应用价值为目标，以交通系统或建筑物为平台，集结构、系统、服务、管理及其优化组合为一体，提供安全、高效、便捷、节能、环保、健康的环境。智能化系统解决方案是指为现代土木工程（包括建筑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等）提供全面的智能化系统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项目实施等一系列服务。

现代建筑智能将建筑的空调、电梯、照明、防盗等设备采用计算机进行监测控制，并为客户提供语音通信、文字处理和情报资料等信息服务。智能建筑工程一般按施工顺序可分为四个阶段：土建工程、机电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其中建筑智能化工程处于第三阶段。在施工过程中，建筑智能化工程的建设穿插于土建工程、机电工程和装饰装修工程，各工程配合时机必须通过建

立工程进度表和协调机制的方式进行管理和检查，以保证工程质量并达到设计目标。按照现代建筑工程的划分，可以分为以下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第四阶段

在我国，智能建筑起源于 20 世纪 90 年代，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经过十几年发展，国内建筑智能技术日趋成熟，目前国内建筑智能技术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建筑智能化的发展和建筑行业息息相关，近十几年我国的建筑行业取得了巨大的发展，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建筑及建筑智能化行业将迎来较大的发展机遇。

2、行业监管体系

(1) 行业主管部门

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相关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行业的管理与规划等，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对建筑智能化行业进行宏观的指导和管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主要负责研究拟定城市规划、村镇规划、工程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住宅房地产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市政公用事业的方针、政策、法规，以及相关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指导实施，对全国的建筑活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重点审查施工单位的资格和资质，制定及推行相关的行业标准。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主要负责综合管理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依法行使国家煤矿安全监察职权；依法监察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和作业场所职业卫生情况；指导、协调全国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依法监督检查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拟订安全生产科技规划，组织、指导安全生产重大科学技术研究和技术示范工作等。

(2) 行业协会

本行业的行业协会为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专业委员会。它是由全国各地、各部门从事智能建筑施工、系统集成、产品研发、教学等相关的企（事）业

单位自愿参加组成，是中国建筑业协会的分支机构。主要职责是坚持“双向服务”，加强政府与企业之间的联系，在建筑行业中积极开展技术交流和推广应用智能建筑科技成果，配合和协助设计、施工、产品供应单位以及用户建立良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体系，努力提高智能建筑工程质量和从业人员素质，进一步推动我国智能建筑产业的健康发展，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发挥积极作用。

3、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相关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	时间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998年3月1日	对建筑工程施工、建工工程发包与承包、安全生产管理做出了相应规定。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002年6月29日	国家鼓励和支持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和安全生产先进技术的推广应用，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3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2001年7月1日	加强对建筑活动的监督管理，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证建设工程质量。
4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和系统集成专项资质管理暂行办法》	1998年10月19日	规定从事智能建筑设计和智能建筑系统集成的设计机构和系统集成机构应当具有的专业资质条件。

(2) 相关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时间	主要内容
1	《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	2011年3月16日	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建设，主要内容包括：保障食品药品安全；严格安全生产管理；健全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和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2	《建筑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1年8月18日	重点加强对建筑节能、环保、抗震、安全监控、既有建筑改造和智能化等关键技术的研究。
3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年10月10日	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
4	《“十二五”产业技术	2011年11	计算机硬件及软硬一体产业方面拟重点开

	《创新规划》(工信部)	月 4 日	发：计算机产品工业设计、主板制造、轻薄便携、低功耗、触控技术，工业控制计算机体系结构；家庭网关技术，家用电子设备互联技术，统一的多业务认证平台技术。预计未来政策进一步向基础软件研发、嵌入式软硬件产品、信息安全、云计算相关领域及新兴产业倾斜。
5	《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发改委 2014 年 15 号令)	2014 年 8 月 20 日	对云南省的鼓励行业包括：云计算解决方案研发及应用服务；宽带网络建设及运营等。
6	《智慧社区建设指南(试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4 年 5 月	明确了智慧社区的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评价指标体系、总体架构与支撑平台、基础设施与建筑环境、社区治理与公共服务、小区管理服务、便民服务、主题社区、建设运营模式、保障体系建设等。

4、行业周期性、季节性与区域性特点

(1) 周期性

建筑智能化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大致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呈正相关关系，并在一定程度上受国家对其下游应用行业相关政策的影响。

(2) 季节性

建筑智能化行业内的企业主要通过工程承包形式开展业务，受天气影响和下游客户的总工程进度计划影响，该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

(3) 区域性

目前华南、华东、华北地区是中国最重要的建筑智能化系统市场，公共建筑智能集中在全国几十个核心城市，尤其是上海、北京、广州和深圳等中心城市。但是下游客户出于对智能化工程质量及后期系统升级维护的考虑，在招标时往往优先选择本地或在当地设有分公司或办事处的企业。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社会经济和技术发展的需求驱动

建筑智能化工程市场，主要来自于人们在信息时代对各类建筑和基础设施的业务支持功能、环境、管理和服务的直接需求，其推动力来自于新技术的创新、经济的发展和全社会固定资产的投入。例如国家积极倡导和推广的节能化、生态化、智能化和绿色化建设和改造项目，医疗环境和设施改善、上海世博会建设等。

（2）国家政策支持

根据我国《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建筑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一系列支持行业发展的政策和措施，在“十二五”期间国家将倡导和推广建筑的节能化、生态化、绿色化。为了规范住宅智能化建设，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 2014 年 5 月颁发了《智慧社区建设指南》(试行)，明确了智慧社区的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评价指标体系、总体架构与支撑平台、基础设施与建筑环境、社区治理与公共服务、小区管理服务、便民服务、主题社区、建设运营模式、保障体系建设等。因此，这些政策法规的出台和实施将有力的推动我国建筑智能工程行业的发展。

（3）科技进步对行业的促进作用

科技进步对智能建筑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促进作用。近几十年来，新技术的推广和普及对整个社会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特别是信息、网络和通信等技术的发展，极大促进了行业的需求，满足了社会对智能化建设内容的需求。在建立“集约型社会”已成为社会共识的今天，可持续发展的理念被社会认同，在追求管理自动化、信息化的同时，越来越多地将节能、环保的需求引入智能建筑行业应用中；未来在空调整节能、绿色照明、太阳能利用、生活污水处理等方面的需求还将不断增加，科技进步将有助于建筑智能工程行业的进一步发展。与此同时，科技进步导致建筑智能工程采用的高新技术产品价格不断降低，客户使用成本不断下降，也促进了建筑智能工程技术的广泛推广和应用。

6、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1）资质壁垒

建设部 2006 年 3 月颁布了《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等系列文件，从市场经济行为角度对行业管理进行规范。上述法规中对申请从业资质企业的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工程设计业绩都作出了具体的要求，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政策壁垒。

（2）资金壁垒

智能化系统行业的资金壁垒包括两个方面，其一，由于国内智能化系统项目规模日渐成长，大项目越来越多，招标方对竞标企业的资本实力提出较高的要求；

其二，项目规模的不断扩大使得中标企业需具有更强的资金实力以应付较大的项目运作资金需求。资金壁垒可以有效阻止一些规模小、资金实力弱的智能化企业进入大型及高端智能化项目，如城市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和大型建筑智能化系统项目等。对在智能化系统行业占据了一定市场份额的企业来说，继续扩充资金实力，是保持和提高市场份额，增强行业竞争地位的必备条件。

（3）技术人才限制

技术实力和人才资源是智能建筑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主导要素之一。企业是否掌握了系统设备的关键技术或专有技术，是否通过技术创新、研发投入和成熟经验将需求、功能、系统设备、集成和服务转化为各类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是其参与市场竞争并获取成功的重要因素。同时，技术和人才是密不可分的，企业是否拥有掌握上述相关技术的人才，这些人才是否具备建设部和信息产业部所认定的相应从业资格，也是企业成功参与行业竞争的主要因素之一。因此，专有技术和相关人才资源的占有程度也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二）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随着社会、经济和信息技术的发展，人们对各类建筑和基础设施的业务支持功能、环境功能和服务功能的迫切需求驱动，形成了以建筑为业务载体的智能化工程市场。建筑智能化工程市场的总量与建筑和基础设施等社会固定资产的投资，以及新技术对系统设备更新换代形成的投资高度相关。并且随着技术发展的不同阶段总体需求呈上升趋势。

1、整体市场情况

根据行业经验，建筑智能化工程约占建筑工程投资总额的 10%，其余土建工程占比为 36%、机电安装工程占比为 25%、装修装饰工程占比为 29%。

建筑智能化的下游行业为建筑业，其发展与建筑业的景气度息息相关。新增建筑面积对建筑智能化行业的市场需求影响较大，占据了市场的主要需求。我国正处在大规模城市化建设阶段，作为国家主要的经济支柱产业，建筑业在国家拉动内需政策的持续实施、中心城市的建设和城镇化战略的推进下一直保持较快增长。近年来，我国建筑业总产值和房屋施工面积均保持较快增速。2004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为 29,021.45 亿元，2014 年已增至 176,713.95 亿元，年均增长率达 50.89%；2004 年全国房屋施工面积 31.10 亿平方米，2014 年全国房屋施工面积

125.00 亿平方米，年均增长率为 30.19%。全年新开工项目 415482 个，比上年增加 53199 个，计划投资 40.65 万亿，同比增长 13.6%。按照国家“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全国将建设 3600 万套保障房，未来每年全国新建建筑面积将保持在 16-20 亿平方米，到 2020 年将新增建筑面积 200 亿平方米。预计从 2015 年至 2020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总量将在 67.53 亿平方米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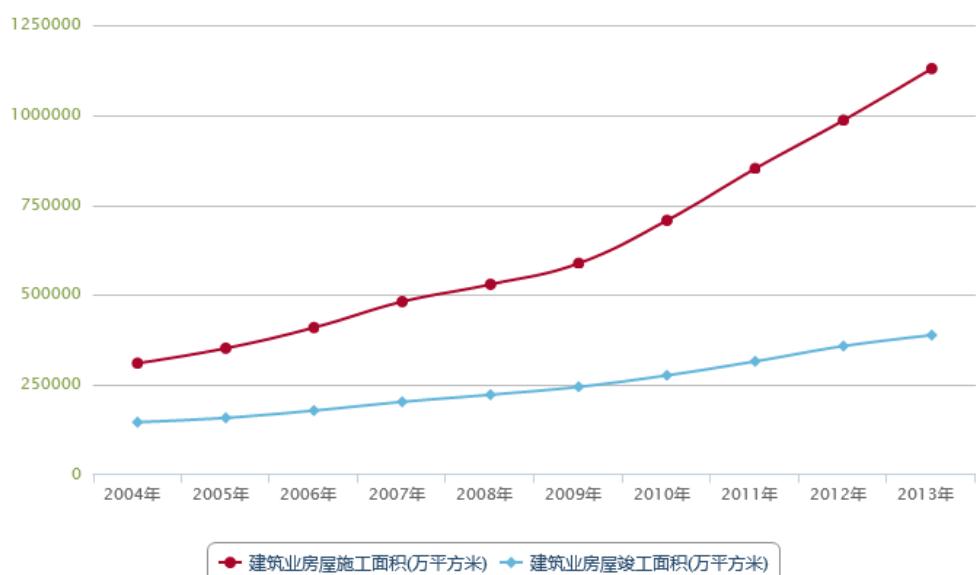
2004-2013 年云南省建筑业施工面积与竣工面积

单位：亿平方米

指标	2013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建筑业房屋施工面积	113.00	98.64	85.18	70.80	58.86	53.05	48.20	41.02	35.27	31.10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4-2013 年中国建筑业施工面积与竣工面积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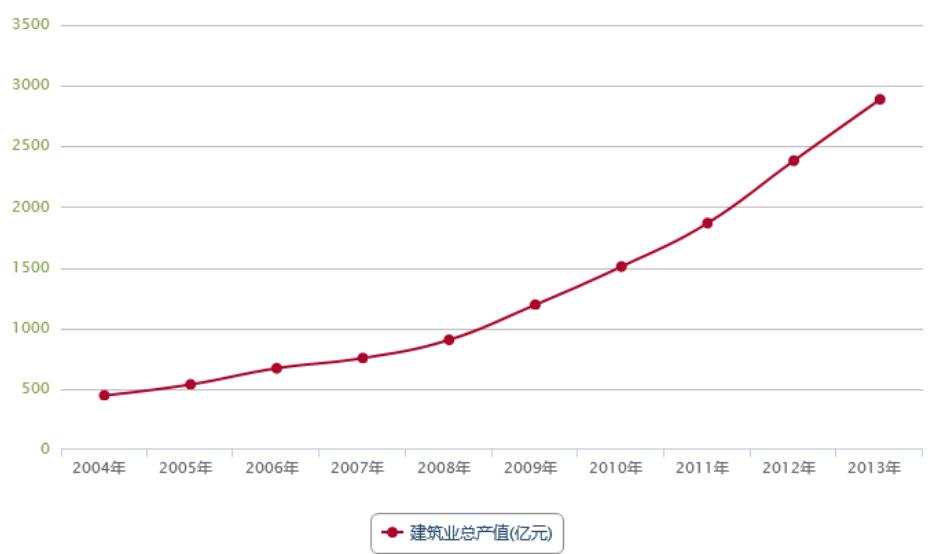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随着宏观经济进入新常态，房地产行业下行趋势明显，我国建筑业除基础设施领域外，将面临全面下调。政府为了调结构，将减少投资项目，以房地产为代表的领域受到直接影响。但是长远来看，未来 50 年，中国城市化率将提高到 76% 以上，城市对整个国民经济的贡献率将达到 95% 以上。都市圈、城市圈、城市带和中心城市的发展预示了中国城市化进程的高速发展，也预示智能建筑业更广阔的市场。

2、云南省市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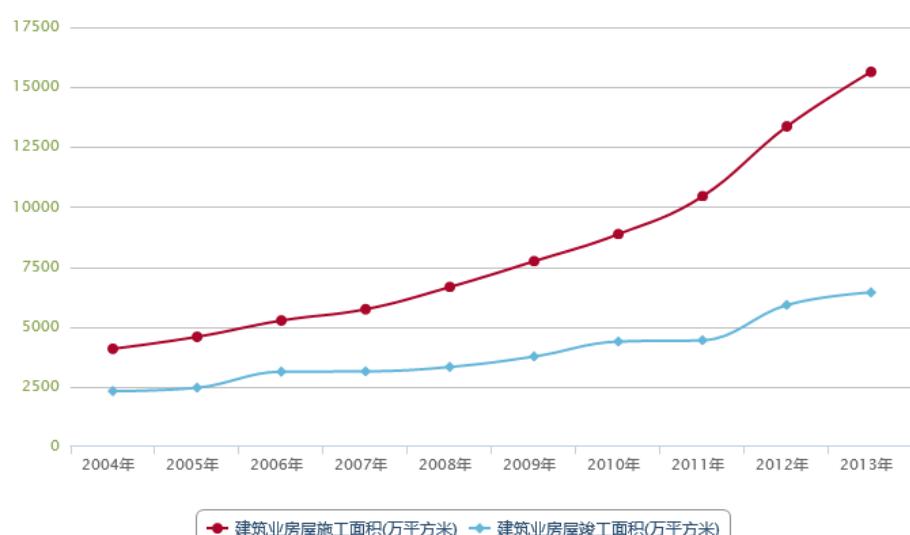
我国经济发展存在一定的地域差别，自 1999 年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以来，云南的经济取得了飞速发展。近几年，云南省智能建筑已呈现出快速发展势头，大部分城市新建工程项目中建筑智能化的需求、投资、设计、施工、管理及产品应用等都有明显提高。2004 年云南省建筑业总产值为 448.25 亿元，到 2013 年建筑业总产值已达 2888.82 亿元，年均增长率达到 60.50%；2004 年全省建筑业施工面积为 4095.60 万平方米，至 2013 年房屋施工面积达到 15,649.93 万平方米，年均增长率达到 31.35%。

2004-2013 年云南省建筑业总产值走势图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4-2013 年云南省建筑业施工面积与竣工面积走势图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昆明调查队通报 2013 年昆明市主要民生指标情况，数据显示，2013 年昆明市城乡居民收入呈现增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354 元，同比增长 12.3%。同时也公布了去年昆明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了 3.9%，其中食品类价格上涨幅度最大，达到了 6.8%。

（三）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市场集中度不高

智能化系统行业企业的市场占有率不高，智能化行业存在一定程度的市场竞争无序、规范性差、监管力度有待加强等问题。行业中的企业往往规模有限，在经营上区域性特征较为明显，至今很少有能在全国范围内形成品牌和影响力的企业，整个行业的市场份额非常分散，没有一家企业在整体市场及细分市场中占有主导地位，市场竞争激烈，整个行业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小。行业集中度较低，这影响和制约着智能化行业的快速健康发展。

2、行业基础薄弱，资金实力制约了行业的快速扩张

智能化系统行业内的合作方式是向工程总承包与带资承包模式方向发展，智能化系统企业是否具备较强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已成为建设项目招标方衡量承包商实力的重要指标。智能化行业在我国发展历程较短，行业基础较为薄弱，企业普遍存在资产规模小、融资能力不强的特点。企业缺乏足够的资金支撑其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高端人才的引进及研发的持续投入。资金实力不强已经成为制约国内智能化系统企业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

3、受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影响较大

智能化系统工程业务服务于城市轨道交通、铁路以及建筑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关联性大，与国家的行业政策和宏观经济政策联系紧密。若出现宏观经济政策重大调整，以交通行业和建筑行业为代表的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减少，智能化行业整体市场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竞争地位

1、市场竞争情况及公司市场地位

（1）市场竞争情况

20世纪90年代初期，国内建筑的智能工程市场主要由国外一些大的系统设备供应商占主导，如美国江森自控有限公司、霍尼韦尔和西门子集团。进入90年代后期，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国内一些城市的大型社区对于网络通讯、安全防范等这些建筑的附加功能逐渐增强了需求，一些有着专业背景的民营企业在市场中产生并逐步参与了竞争。进入21世纪后，随着建筑法、招投标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行业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和不断完善，以及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使得整个建筑智能工程行业迅猛发展。

国内建筑智能市场上，销售额位居前列的企业大都集中在北京、上海、深圳等发达城市，但市场排名前十的企业合计只占15%市场份额，国内建筑智能化市场的整体现状是企业规模较小、数量多，行业集中度不高。大规模、高技术、品牌化智能工程公司是市场的需求、客户的需求，也是我国智能建筑行业发展的未来。总体上看，建筑智能化工程行业集中度较低，同行业企业资金实力与规模普遍较小，竞争相对无序。目前国内政府部门对建筑智能工程企业进行资质管理。初步统计，目前从事建筑智能的企业有3000家左右，产品供应商也近3000家，具备智能化工程承包资质的有1100家左右。

目前国内大型建筑智能化企业的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业务种类	主营业务	财务情况	业务区域
延华智能 (002178)	建筑智能	建筑智能化规划咨询、工程设计、系统设备采购、工程施工、集成调试、项目管理以及运维增值服务	2014年营业收入8.24亿元，其中智能建筑收入5.63亿元	上海及华东地区
赛为智能 (300044)	建筑智能、轨道交通智能	重点提供建筑智能和轨道交通智能化服务。	2014年营业收入6.20亿元，其中智能建筑收入4.49亿元	华南地区
达实智能 (002421)	建筑智能、建筑节能	重点提供建筑智能和建筑节能化服务。	2014年营业收入12.63亿元，其中智能建筑收入8.90亿元	华南地区
汉鼎股份 (300300)	建筑智能	重点提供建筑智能化和公共安全管理智能化	2014年上半年营业收入3.62亿元	浙江地区
银江股份 (300020)	交通智能、医疗智能、建筑智能	重点提供交通、医疗和楼宇方面的智能化服务。	2014年上半年营业收入14.88亿元，其中智慧城市收入3.89亿元	浙江地区为主

(2) 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国内建筑智能市场集中度较低，公司在建筑智能化行业主要的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①赛诺达（430231）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建筑、智能交通领域的智能集成系统的开发、销售及后续服务，主要从事软件系统的开发咨询服务、系统集成以及智能系统专业领域的方案设计。公司定位于为智能建筑商和公安、交警等政府交通管理部门提供产品和服务智能系统服务商。2014 年中期营业收入为 602.85 万元，净利润 36.41 万元。主要业务区域为上海地区。

②兆久成（830927）

公司是一家智能建筑、数字社区与平安城市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为建筑与数字社区的智能化系统集成和服务。2014 年中期营业收入为 1430.13 万元，净利润 16.81 万元。公司的业务重点区域为浙江省。

③ 四联智能（430758）

公司主营业务是利用信息技术、自动化技术、浅层地热应用技术等技术，对大型楼宇及公共设施提供智能化与节能综合解决方案，达到高效、经济、节能减排效果。2014 年中期营业收入为 2.09 亿元，净利润 495.66 万元。公司的业务重点区域为西北与西南地区。

受建筑智能化行业特点决定，建筑智能企业都带有明显的地域特征。对于规模偏小的企业而言，在所在地周边省份开展业务有利于获得稳定的客户、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同时减少资金和成本的压力。虽然在建筑智能行业有上千家大中型企业，市场竞争激烈。但是就云南省内而言，公司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

2、公司的竞争优劣势分析

(1) 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于 2002 年成立，是省内计算机信息集成、弱电系统集成商、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的知名企业，也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省内有较好的品牌效应。目前公司拥有 8 个软件著作权。通过技术研发型产品已经投入市场取得良好的经济

效益，社区平台作为新型智慧社区的服务平台已进行试点使用，产生了较好的回馈。

②人才优势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灵魂。公司拥有一支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资深技术专家和优秀管理人才组成的团队，他们专注、积极进取，敢于不断挑战自我，对公司有着强烈的责任感和归属感。同时，公司还有着系统规范的人才资源管理制度、完善的福利制度，以及灵活的、人性化的企业综合管理机制，不断吸引着越来越多的优秀人才加入公司，并在发展中造就了一批技术精湛的高素质研发团队，年轻的精英队伍促使公司充满了生机与活力。

③项目管理优势

自从 2002 年成立以来，公司主要股东和高级管理人员长期在智能化系统化领域内从事一线研发、设计和管理工作，具有丰富和扎实的专业知识，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公司高度重视项目工程质量，建立起严格和科学的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公司自设立以来从未发生过项目质量事故，得到政府监督管理部门和客户的认可。

（2）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规模劣势

公司仍处于初期发展阶段，在收入规模、客户群和展业区域上都不具备竞争优势。公司所处的建筑智能化行业，其下游客户多为大型房地产企业、政府机关、行政事业单位等，在进行招投标时对公司资本金、以往业绩、是否在当地设有分公司等均有相应要求，以公司目前的规模而言尚不具备与行业内其他大型企业竞争的条件。

②资金劣势

公司从事的建筑工程行业业务模式是由企业承包了工程项目的工作、施工、调试等所有交付前的工作，上述环节要求承包企业具备一定的资金垫付和融资能力。目前，随着竞争的深入，业主对总承包企业的垫资和融资功能的要求呈日益提高的趋势。而公司目前较弱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限制了公司承揽更多、更大工程项目的能力。

③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单一，支撑公司发展所需外部资金来源较为单一，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和规模化经营。

七、公司未来两年发展规划

(一) 公司愿景及战略发展目标

1、公司愿景

以行业领先的“视频传输技术”为基础，以针对“视频信息”的采集、处理（加工）、使用的“信息管理平台”为中心，以合作建设的线下处置队伍为保障，开拓“安全信息服务”（含视频服务）市场，使公司发展成为在云南省，乃至全国的“安全信息服务”产业具有领先优势的服务运营商。

2、战略发展目标

2015年-2017年：在昆明市、云南省开拓“安全信息服务”（含视频服务）市场，打造智慧社区，力争达到：

- (1) 昆明市发展5-8万客户、云南省积累12万客户；
- (2) 从家庭用户逐步扩展到商业、教育行业、企事业单位用户；
- (3) 从为固定目标（家庭、商户）服务，扩展到可为移动目标（移动的人、车辆等）提供“安全信息服务”（含视频服务）

(二) 公司未来两年经营规划

1、确定两大核心业务为发展方向

(1) 智能化系统集成业务

智能化系统集成业务作为公司已经成熟的核心业务，将在保持与原房地产客户稳定的合作关系的基础上，开发新领域客户，保证智能化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的稳定增长。

① 视频监控子系统：以“安全信息服务”新的模式为引领，在保持为传统客户（地产、福彩中心、军队等）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前提下，拓展家庭、商业、教育、企事业单位客户，并逐步引导、转化客户：从“工程客户”转化为“安全信息消费类”客户，从“一次性”客户，转化为“长期”客户。

② 楼宇对讲子系统：依托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数字可视化家庭智能终端”产品（兼备楼宇对讲产品功能），以合作建设（北斗科技、电信、物业公司、地产公司等）等方式，大力开拓传统住宅行业市场。产品优点是降低开发商工程建设成本、降低系统维护成本；帮助物业公司建立优质（增值）服务的基础通道。

（2）“智享+”——智慧安全信息服务平台产品

公司利用在智能化系统集成业务中积累的丰富技术和项目经验以及良好的客户基础，新开发了在建筑智能化工程交付使用后的运营维护产品——“智享+”，作为智能化系统集成业务的重要延伸。该产品将使用智能化建筑的业主直接作为公司的直接客户，增强了与最终用户的联动及掌控力，同时丰富了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种类，降低了因产品和客户过度集中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① 运营模式

智慧安全信息服务平台由公司联合硬件厂家、金融等单位，投入前端硬件设备（设备产权归公司和厂家所有），公司负责运营、管理平台，以及线下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服务。主要收入来源为按月/年收取的“信息服务费”以及区域加盟商的加盟费。此种运营模式能够保证收入的持续性，当客户达到一定量的时候，会产生持续、稳定的利润。

通过智慧安全信息服务平台，可以实现以下目标：（1）实现对所有智能化系统的统一管理；（2）将各子系统不同的数据格式转换成统一规范的数据结；（3）实现子系统间的联动；（4）通过信息整合应用，提供更高层次的信息服务。

通过智能弱电系统整合系统信息应用，实现信息运营；配合 FTTH 组网方案，通过智慧硬件产品（智能楼宇对讲、智能网关、智能社区终端）切入智慧小区/智慧办公楼，并且为用户或住户提供信息服务；对比传统对讲系统，性价比高，省去大笔管线铺设等建设成本，组网简单，维护方便，利于做信息推送服务运营。

② 平台的主要功能和特点

——智能安全自主服务

公司自主研发的“智享+”智慧平台，以手机 APP 一体化智能操作，为客户提供实时安全信息。用户可以通过互联网在平台上自由操作包括实时监控、监听、互动交流、拍照、摄像、录像、紧急求助等数十项功能。满足用户在防盗

防抢的基础安全需求、人身意外安全需求、财产意外安全需求三大基础安全需求。

——智能安全信息服务

当家中出现火灾、煤气泄漏及有人非法入侵等危险信号时，“智享+”能及时告知用户并联网报警，节约警情处理时间，减少用户损失，有效保证用户人身财产安全。

“关爱服务”的推出，系统智能监控推送家人关爱信息，实时关注家中亲人，包括老人、小孩在家中的安全信息和实时动态。关爱服务把用户和家人的关系联系的更为紧密，为上班族减少了对家的牵挂、为独居老人建立了乐享健康的生活状态、为孩子开创了更自由的生活空间。

——线下家宅安全服务

“智享+”时刻为保障用户安全为己任，与普通安防系统只能通过设备警报通知，而不能真正做到安全防护的单一功能区别。“智享+”建立了线下家宅安全服务中心，匹配专业接警服务人员。

通过系统智能监测与紧急求助设备的运用，能及时将家庭成员出现的险情告知线下出警人员，经用户授权后出警人员能快速上门服务，先行处置，避免悲剧发生。

智慧内核—“智享+”智能盒子

“智享+”以智能盒子为“核心大脑”，实时处理摄像机、传感器等各种安全设备捕捉到的室内信息，以简单、方便、快捷化的操作，保障家庭中的任一成员都能得到安全防护。

智慧之心—“智享+”服务运营

服务是“智享+”的产品心脏，以“活力、健康、体贴”构成，它分为智能安全自主服务、智能安全信息服务、线下家宅安全服务三大部分。

智慧之门—“智享+”享受生活

“智享+”想让用户体验的不仅仅只是智慧安全信息服务，而是通过建立完整的安全防护体系，以体系化的服务保障让人们的生活更加轻松和安心的体验。

用户可以通过电话、网络、上门服务多种方式享受简便、高效的业务办理服务；而后享受到专业工程师上门设计，专业人员安装、调试、维护设备以及

专业的使用培训带来的省心省力；之后就可以开始享受安防信息服务系统关爱和安全的服务，从此不再担心父母在家摔倒没人帮、烧水漏气没人喊，加班的时候也不再操心孩子有没有回家。晚上睡觉不怕坏人悄悄进屋劫财伤人，出门在外也不用担心小偷进门、火灾发生，一旦出现紧急情况，还有联网报警和家宅服务中心马上出警解决。

2、公司的研发计划

公司作为建筑智能化领域的专业公司，已在建筑工程、设计、维护上拥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针对公司所在地区软、硬件开发人力资源不足的问题，公司筹划在广州建立“研发分中心”，具体研发计划为：

- (1) 与“安防设备”厂家合作，以“全数字可视化家庭智能终端”产品为基础，根据目标客户的需求，研发智能化前端信息主机设备；
- (2) 与“视频传输技术”的公司合作，研发更加稳定的视频传输应用技术；
- (3) 独立研发“信息服务处理中心”系统平台核心产品。

3、目标市场容量

“智慧安全信息服务”业务是基于“云技术”、“云服务”的模式。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收入的增加，“安全信息服务”市场需求日益扩大，未来将会成为“刚性需求”和“标准化”需求。从公司前期市场调查，客户对产品的急切度可作出相应判断，专业化、标准化的“安全信息服务”的市场需求量巨大，用户非常需要“专业化”、“服务标准化”、“安全管家”式的服务。

云南省城镇居民现在已经解决了温饱问题，基本上达到小康水平。并且随着云南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断增加，人均总消费支出呈上升趋势，但在不同的消费类别上，人们的消费倾向呈现差异。交通、通讯类的消费需求比较旺盛。食品、衣着、居住类增长潜力较大。国家统计局昆明调查队通报 2013 年昆明市主要民生指标情况，数据显示，去年昆明市城乡居民收入呈现增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354 元，同比增长 12.3%。同时也公布了去年昆明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了 3.9%，其中食品类价格上涨幅度最大，达到了 6.8%。

云南省居民 2000 年以来至 2010 年用于食品的消费占总消费支出比例一直是最大的（在 41% 左右），这表明食品消费是居民消费的主要方面且受收入影响不大。衣着类消费一直处于持续微小变动之中。用于家庭设备的消费从 7.41% 下降

到 4.6%，这说明城镇居民家庭中耐用品处于正常消费期，且目前拥有率较高，耐用消费品的支出增长减缓，因此这部分消费性支出占可支配收入的比重下降。2014 年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布了 90 个智慧城市试点名单，公司所在地昆明市正在试点城市范围之列。

根据公司智能化系统集成的项目案例——经典小区住户的居民基本情况，结合昆明的消费情况，按照人均收入的 5~10%为小区消费预算，进行以下市场分析：

(1) 小区住户每户消费约为 360 元/月/户

(2) 目前经典双城有 6000 住户，按照实际住户 4000 户来计算，目前仅经典双城 A 区和 C 区（在建的 D 区）的住户：

每年消费总数为 $4000 \times 360 \times 12 = 17,280,000$ 元/年，

(3) 预计 2015 年中旬小区住户达到 100%，经典双城小区住户每年消费总数为 $6000 \times 360 \times 12 = 25,920,000$ 元/年。

按昆明市（云南省）家庭数量为 260 万户估算，其中 15%~30%需要“安全服务”产品。每户收取服务费：360 元 / 年。市场就达到：260 万 * (15-30) % * 360 元 = 1.5 亿~3 亿的年市场容量。

4、公司在新业务上的竞争优势

(1) 先发优势

“安全信息服务”产品需要整合的技术面较广，产业跨度大。涉及硬件研发、软件研发、视频传输技术、云计算技术等，同时，还需要建立一只专业的业务运维团队为客户提供标准化服务。其中运维服务的标准化设计也是需要大量的时间。公司在三年前已经开始了相关的前期工作。从软、硬件研发团队的建设，到相关资源建设，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随着各项准备工作逐步完成，“安全信息服务产品”将在 2015 年下半年上线进行测试。

(2) 跨行业资源整合的优势

公司的业务包括安防业务、智能化硬件产品设计、信息管理系统软件开发、电信业务第三方合作等。这些业务让公司学习到管理经验，聚焦到“安全信息服务”这个新兴的业务领域。与电信第三方合作伙伴，让公司学习到服务行业的运维管理经验，初步建立了一只按照“电信服务标准”运作的运维队伍；多年的“智

能化系统集成”经验，让公司能够准确把握用户在“安全服务”方面的需求，精准地进行产品设计。

（3）相关政府、行业资源整合的优势

公司确定在“安全信息服务”这个业务领域发展的同时，即积极争取和政府、公安、电信、金融等相关部门的沟通，争取积极支持。保障了公司的“安全信息服务”产品能够为消费者提供最优的、到位的服务。公司信息服务平台可以与“110”、“120”、“119”等专业公共服务平台对接，及时为消费者提供服务。

5、公司因新产品开发和推广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市场风险：“安全信息服务”市场是典型的处于培育期的行业市场。市场启动的速度或上升曲线，是关键要素。如果该周期过长，则会造成公司投入回收周期变长，实现盈利的时间拖后。

应对措施：采取稳健的市场策略，开拓、巩固，先实现盈利，再进行适度扩张；其次，拓展应用范围，使产品适应更多类型的客户需求；服务品质的保障：通过高品质的服务，稳定老客户，增加新客户；品牌建设：扩大品牌知名度和公信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证监会公告[2013]3号）》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5年3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议案；选举了5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2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了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3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关于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等；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15年3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制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形成了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要事项的审核机制，加强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制定了针对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及财务管理等事项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并建立了有效的纠纷解决机制。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2015年3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并制定了有关制度。

上述会议召集、召开程序严格遵守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参会人员主体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有效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行使。公司承诺在以后将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组织机构和相关人员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监事会在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管理层等方面的作用尚待考察。

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是设立时间较短，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公司治理机制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治理机制

有限公司时期，设立了股东会；由于有限公司人数较少，规模较小，未设立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公司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目前，股份公司治理机制健全，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职责清晰；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内容及通过程序合法合规。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管理层将不断在工作中加强对相关制度的理解

和运用。

股份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各项要求。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还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二）董事会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015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并对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如下：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完善了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股东相关权利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利的实现。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不久，具体制度的运用及执行尚缺乏实际的经验，董事会针对此问题，在未来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保证股东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

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专有技术，能够独立的进行产品开发。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的研发、制造、销售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不存在控股股东通过保留上述机构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二）资产独立

公司对其所有的固定资产、专利、非专利技术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公司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二)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利用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

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财务混同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健、李剑芳除持有公司股份外，还投资了昆明凯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昆明凯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剑芳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11 月 15 日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梁源小区三组团 12 幢 3 单元 3 层 301 号

经营范围	物业管理；家政服务
主营业务	物业管理
股权结构	罗健出资 150 万元，持股比例 50%
	李剑芳出资 150 万元，持股比例 50%

昆明凯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在经营范围、业务性质等方面与公司均不相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只有罗健、李剑芳、卢胜有对外投资，卢胜对外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昆明杰盛嘉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艳菊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4 月 12 日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黄土坡勋业钢材物资商业城内 107 号
经营范围	国内贸易、物资供销
主营业务	钢材销售
股权结构	李艳菊出资 90 万元，持股比例 90%
	卢胜出资 10 万元，持股比例 10%

昆明杰盛嘉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在经营范围、业务性质等方面与公司均不相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上述情形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对外投资，也没有在其他单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者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 1、自本《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 2、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
- 3、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其他额外利益；
- 4、本人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
- 5、如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者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上述承诺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真实的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合法有效。

六、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健、李剑芳出具了《公司资金未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声明》。

（二）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关联方占用资金或转移其他资源所采取的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公司章程的一般规定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专项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有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未持有公司的股份，其本人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1	罗 健	董事长、总经理	3,600,000	47.81
2	陈 磊	董事、副总经理	180,000	2.39
3	秦 捷	董事	180,000	2.39
4	刘 强	董事	0	0
5	卢 胜	董事	180,000	2.39
6	林泽华	监事会主席	120,000	1.59
7	李剑芳	监事	2,400,000	31.87
8	杨 凌	监事	120,000	1.59
9	马 耀	副总经理	0	0
10	原 勇	副总经理	120,000	1.59
11	李丽霞	董事会秘书	30,000	0.40
12	孙玉	财务负责人	0	0
合计		-	6,930,000	92.02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罗健与监事李剑芳系夫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 职务	与公司关联 关系

卢胜	董事	昆明杰盛嘉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李剑芳	监事	昆明凯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杨凌	监事	雀巢（中华）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销售经理	无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不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劳动合同的有关规定。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除了罗健与李剑芳持有本公司股份和凯城物业股份，卢胜持有杰盛嘉经贸股份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凯城物业和杰盛嘉经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之“五、同业竞争”之“（一）同业竞争情况”。凯城物业和杰盛嘉经贸的经营范围以及业务性质与公司均不相同，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股份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初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罗健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李剑芳	监事

（二）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罗 健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陈 磊	董事兼副总经理
3	秦 捷	董事
4	刘 强	董事
5	卢 胜	董事
6	林泽华	监事会主席
7	李剑芳	监事
8	杨 凌	监事
9	马 耀	副总经理
10	原 勇	副总经理
11	李丽霞	董事会秘书
12	孙 玉	财务负责人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发生了变动，上述变动系股份公司成立后，为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而作出的调整，且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新一届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后，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业务发展良好。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职业字[2015]664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61,542.63	1,442,639.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61,092.11	342,035.44
预付款项	101,729.33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0, 669. 80	305, 953. 01
存货	9, 822, 674. 72	7, 749, 075. 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 747, 708. 59	9, 839, 702. 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0, 965. 57	154, 779. 8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 965. 57	154, 779. 88
资产总计	13, 938, 674. 16	9, 994, 482. 81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 813, 830. 64	3, 707, 818. 9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03, 895. 27	294, 653. 46
应交税费	452, 060. 19	157, 648. 5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 653, 755. 60	2, 927, 548. 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 223, 541. 70	7, 087, 669. 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 223, 541. 70	7, 087, 669. 64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6, 000, 000. 00	3, 000, 000. 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 831. 93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4, 300. 53	-93, 186. 83
股东权益合计	6, 715, 132. 46	2, 906, 813. 1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 938, 674. 16	9, 994, 482. 81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 172, 123. 16	14, 235, 090. 23

减：营业成本	10,007,571.79	9,108,614.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3,383.35	478,299.03
销售费用	8,424.17	4,041.83
管理费用	4,037,974.85	3,221,592.37
财务费用	473,748.91	208,806.21
资产减值损失	49,160.69	-68,761.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1,859.40	1,282,497.30
加：营业外收入	6,400.00	9,592.25
减：营业外支出	7,358.26	1,20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0,901.14	1,290,886.55
减：所得税费用	242,581.85	213,526.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8,319.29	1,077,360.2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47	0.35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47	0.3591
六、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亏损以“—”号填列)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8,319.29	1,077,360.20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698,526.92	8,110,295.0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315.53	2,601,485.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17,842.45	10,711,78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76,889.15	9,832,346.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 163, 021. 62	1, 844, 109. 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0, 412. 24	422, 598. 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781, 534. 01	1, 109, 659. 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 511, 857. 02	13, 208, 714. 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 694, 014. 57	-2, 496, 933. 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 722. 00	29, 122. 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 722. 00	29, 122. 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 722. 00	-29, 122. 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 000, 000. 00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680, 000. 00	500, 000. 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680, 000. 00	500, 000. 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5, 360. 27	211, 500. 0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000, 000. 00	400, 000. 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 475, 360. 27	611, 500. 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 204, 639. 73	-111, 500. 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 418, 903. 16	-2, 637, 555. 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 442, 639. 47	4, 080, 194. 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861, 542. 63	1, 442, 639. 47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93,186.83	2,906,813.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93,186.83	2,906,813.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80,831.93	727,487.36	3,808,319.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08,319.29	808,319.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0,831.93	-80,831.93	
1. 提取盈余公积						80,831.93	-80,831.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80,831.93	634,300.53	6,715,132.46

2013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1,170,547.03	1,829,45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1,170,547.03	1,829,452.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7,360.20	1,077,360.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7,360.20	1,077,360.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93,186.83	2,906,813.17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本期财务报表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项目。

5、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6、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在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组合 1：销售货款和往来款，组合 2：内部职工备用金和代扣代缴款等。对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公司内部员工借取的备用金及公司支付的定金、押金等性质款项按照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方法对坏账准备进行计提。

(4)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的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或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10	5.00	9.5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1、借款费用的核算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3、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

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5、收入确认核算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测定完工进度。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16、政府补助的核算

(1) 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1)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不能直接确认为当期损益，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

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4）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

交易或者事项。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上述9项会计准则除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外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2014年7月23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财务报告中执行。

本公司在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上述9项会计准则，并按照相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本公司会计核算制度的修订对本年度财务报表和比较期间数字不产生影响。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化分析

(一) 最近两年主要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93.87	999.4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71.51	290.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71.51	290.6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92	0.96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92	0.9689
资产负债率(%)	51.82	70.92
流动比率	1.90	1.39
速动比率	0.54	0.29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17.21	1,423.51

净利润(万元)	80.83	107.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0.83	107.74
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万元)	80.93	106.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0.93	106.90
毛利率(%)	38.12	36.01
净资产收益率(%)	24.41	45.49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4.44	45.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7	0.35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7	0.359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32	48.30
存货周转率(次)	1.14	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69.40	-249.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8	-0.83

1、盈利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公司2014年、2013年净利润分别为80.83万元、107.74万元，2014年净利润较2013年减少26.91万元，公司2014年销售毛利率较2013年增长了2.11个百分点且销售收入增加13.61%，造成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增加，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向关联股东罗健借入438万元，按照其实际向银行支付的利息付息，财务费用增加26.49万元以及因公司拟申请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新增管理人员，职工薪酬费用增加33.67万元以及中介咨询费增加26.30万元所致，公司注册资本2014年12月由300万元增加至600万元，受净利润下降的影响，公司2014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每股收益均下降。

2、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主要为经营性应付款项借款。2014年公司资产负债率51.82%，2014年末及2013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90和1.39，速动比率分别为0.54和0.29，公司2014年末其他应付款增加172.62万元，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上升主要因公司2014年增资300万元所致。公司报告期各期末速动比率均较低，其中2014年该指标较低主要因公司项目为工程项目，一般建设周期较长，工程款结算亦相对缓慢，2014年末因项目建设已经完工但客户尚

未与公司进行结算形成存货864.48万元，2013年末该指标较低主要系当年有较多项目开始施工，为工程项目储备的原材料金额较大所致，整体而言，公司2014年年末资产负债率不高，偿债风险较小。

3、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公司2014年、2013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9.32和48.30，2014年较2013年周转率降低但仍维持在非常高的水平，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小，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各年度对该客户销售收入占收入总额的80%以上，报告期各期末，因项目结算进度低于完工进度，已经完工尚未结算的资产在存货科目中列示，此为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较低的原因之一，公司2014年、2013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14和1.80，存货周转较为缓慢，2014年年末存货中占比较大的为已经完工尚未结算的工程项目，2013年末存货余额中占比较大的系为项目开工储备的原材料，已经在本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对存货周转较低、工程可能无法按期结算进行风险提示。

4、经营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14年、201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69.40万元和-249.69万元，报告期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其中，2013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当年工程项目增加较多、原材料储备量增加，且工程款项结算不及时，造成存货金额大幅增加所致；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9.40万元，主要系：1) 通过增资300万元以及向关联股东罗健借入438万元款项充实了流动资金，应付账款以及预收账款较2013年减少189.40万元；2) 公司2014年末因未结算工程项目增加，存货总额增加207.36万元；3) 公司2014年末应收及预付款项较2013年增加52.08万元。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14年、2013年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78和-0.83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8,319.29	1,077,360.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160.69	-68,761.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	55,536.31	43,183.24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资产折旧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5,360.27	211,5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3,599.71	-5,362,632.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4,663.48	2,865,240.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44,127.94	-1,262,82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4,014.57	-2,496,933.40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及时点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业务涵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弱电监控、家住安防、楼宇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勘察、设计以及安装等工程项目，项目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重确定完工进度、并将该完工进度经公司运行管理部与客户工程部共同签字确认后，按照完工百分比法进行收入的确认。

2、公司最近两年收入按主要类别分类，构成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6,172,123.16	100.00	14,235,090.23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	16,172,123.16	100.00	14,235,090.23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0,007,571.79	100.00	9,108,614.80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	10,007,571.79	100.00	9,108,614.80	100.00

3、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按照业务类别分类构成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智能化系统工程	13,984,777.87	86.47	11,949,806.00	83.94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一般安装工程	1,836,517.59	11.36	1,820,484.23	12.79
其他	350,827.70	2.17	464,800.00	3.27
合计	16,172,123.16	100.00	14,235,090.23	100.00

4、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无其他业务收入，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加193.70万元，主要因智能化系统工程收入增加203.50万元，智能化系统工程也是公司的主要业务，公司取得了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资质，项目主要包括楼宇对讲系统工程和视频监控系统工程，2014年收入增加主要系新增以下项目：1) 经典双城D地块工程项目，该项目两份合同签订于2012年6月，实际于2014年开工，合同总额780万元，2014根据完工进度确认收入188万元；2) 云南工青妇干部学校监控系统改造项目，该项目合同签订于2014年，合同总额62.60万元，2014年施工完成，根据合同约定及项目结算情况确认收入62.60万元；3) 昆明福利彩票管理中心项目，该项目合同签订于2014年，合同总额38.45万元，2014年工程项目施工完成并进行了竣工验收，按照合同总额确认收入38.45万元。公司主要客户为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进行的工程项目为经典双城A、B、C、D地块智能工程。

一般安装工程项目主要是强电项目，2014年、2013年收入占当年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1.36%和12.79%，这类工程项目总额一般相对较小，报告期内有两个较大的强电工程项目，分别为AC地块临时用电工程以及AC地块发电机并网工程，合同金额分别为295万元和211.97万元，根据完工进度及工程款结算情况，2014年度和2013年度两个项目确认收入金额分别179.40万元和161.78万元。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电信分成收入、广告牌安装收入等，报告期内各期金额均较小。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项目的名称、合同金额、预计总成本、收入确认及结算收款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收入分类	合同总额	预计总成本	2013年确认收入	2014年确认收入	2014年12月31日完工进度	2014年12月31日已结算及付款金额
经典双城C地块工程	智能化系统工程	5,210,449.83	3,574,819.20	3,571,324.92		100.00%	5,210,449.83
经典双城B地块工程	智能化系统工程	8,400,000.00	6,132,172.34	4,200,000.00	4,200,000.00	100.00%	5,292,000.00
经典名居智能化系统	智能化系统工程	3,100,000.00	1,309,897.69	620,000.00	2,170,000.00	100.00%	2,512,951.97
经典双城A地块工程	智能化系统工程	10,700,000.00	6,484,390.67	1,070,000.00	3,210,000.00	80.00%	4,280,000.00
经典双城D地块工程	智能化系统工程	7,800,000.00			1,880,000.00	24.00%	940,000.00
AC地块亮化工程	智能化系统工程	5,322,470.00	3,167,962.05	1,862,864.50	266,123.50	40.00%	1,064,494.00
AC地块临时用电工	强电工程	2,950,000.00	2,183,882.32	663,943.33	1,264,105.68	65.00%	964,024.51
AC地块发电机并网	强电工程	2,119,669.85	1,900,000.00	953,851.43	529,917.46	70.00%	741,884.45
合计		45,602,589.68		12,941,984.18	13,520,146.64		21,005,804.76

公司在项目合同签订前，会编制项目成本预算表，对所需材料和人工费用进行测算，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如发生实际成本与原预算单项成本不一致的情况，会及时对预计成本进行调整，以确保预计成本的准确性，由上表可知，公司报告期收入确认金额较大主要项目经典双城C地块工程、经典双城B地块工程、经典名居智能化系统工程，均已在2014年以前全部完工，经过不断的修正，实际成本与预计总成本最终一致，公司按照实际发生成本确认成本，按照合同总额确认收入，收入确认金额准确。

5、成本构成情况表：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直接材料费	7,402,821.78	6,127,088.89
人工成本	2,460,753.99	2,785,697.28
其他费用	143,996.02	195,828.63
合计	10,007,571.79	9,108,614.80

因公司主要提供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业务涵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弱电监控、家住安防、楼宇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勘察、设计以及安装等，主要业务包括智能化系统工程项目、一般安装项目等工程项目，故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费和人工成本组成，报告期各期材料成本及人工成本占成本总额的97%以上，其中：2014年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73.97%，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24.59%；2013年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67.27%，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30.58%。成本构成出现波动原因主要是2014年领用2013年储备的原材料及2013年工程项目AC地块临时用电项目、AC地块发电机并网工程由于项目特殊性施工费用较高。

6、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1) 按业务特点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智能化系统工程	13,984,777.87	8,595,428.42	38.54
一般安装工程	1,836,517.59	1,412,143.37	23.11
其他	350,827.70		100.00
合计	16,172,123.16	10,007,571.79	38.12
项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智能化系统工程	11,949,806.00	7,201,822.64	39.73
一般安装工程	1,820,484.23	1,499,032.16	17.66
其他	464,800.00	407,760.00	12.27
合计	14,235,090.23	9,108,614.80	36.01

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波动较小，2014年综合毛利率38.12%，较2013年增长2.11个百分点，主要系各类别销售收入中，智能化系统工程收入占收入总额比重

增加、而该类工程项目本身毛利率较高，从而拉高了综合毛利率。2014年，智能化系统工程毛利率38.54%，较2013年略有下降但变动幅度较小，主要因公司2014年新增项目不多、且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所致。

一般安装工程2014年销售毛利率较2013年上升了5.45个百分点，主要因一般工程项目中，除AC地块临时用电工程、AC地块发电机并网工程两项工程较大，公司从2013年已经开始施工，根据完工进度进行确认外，其他项目均较小，合同金额从几千元到几十万元不等，根据项目的大小以及工程量不同有不同的定价，故毛利率有一定的波动，整体而言，该部分销售收入占收入总额比重较小。

2014年其他收入为35.80万元，为电信分成收入，是工程施工带来的衍生收入，公司收取新装宽带用户的入网费的分成，实际的宽带安装均由相应的电信公司来完成，故该部分分成收入并无对应成本。2013年其他收入中，除电信分成收入外，还有广告牌安装等项目的零星收入。

(二)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2014 年较 2013 年增 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6,172,123.16	13.61	14,235,090.23
营业成本	10,007,571.79	9.87	9,108,614.80
营业利润	1,051,859.40	-17.98	1,282,497.30
利润总额	1,050,901.14	-18.59	1,290,886.55
净利润	808,319.29	-24.97	1,077,360.20

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长13.61%，主要是智能化系统工程收入增加205.30万元，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波动不大，2014年毛利率38.12%，较2013年增长2.11个百分点，主要系一般安装工程毛利率提高以及毛利率较高的智能化系统工程收入增加所致，公司营业利润下降，主要系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增加所致，详见本部分“(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2014年公司净利润较2013下降24.97%，一方面因公司费用增加导致营业利润降低，另一方面公司所得税为核定征收，2013年所得税费用相对较低。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电信电话	2,716.57	1,199.83
办公费	2,807.60	1,727.00
业务招待费	2,460.00	775
电信劳务	440	340
合计	8,424.17	4,041.83

2、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1,705,523.98	1,368,826.64
福利费	49,789.70	69,199.00
交际应酬费	131,150.49	261,252.60
折旧费	54,778.05	40,274.71
印花税	2,557.18	2,588.76
办公费	175,126.83	119,704.33
社会保险	42,817.52	27,314.18
汽车费用	337,227.36	247,321.29
差旅费	93,488.50	151,484.00
水电费	16,674.56	7,256.14
低耗品	71,264.25	669
租赁费	65,959.20	54,966.00
研发支出	772,969.25	766,253.23
会务费		5,734.00
印花税	3,008.09	417.52
修理费	69,900.00	
中介及服务费	263,000.00	
其他	182,739.89	98,330.97
合计	4,037,974.85	3,221,592.37

3、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收入	475,360.27	211,500.00
利息支出	-2,253.44	-4,245.88
手续费	642.08	1,552.09
合计	473,748.91	208,806.21

4、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16,172,123.16	13.61	14,235,090.23
营业成本	10,007,571.79	9.87	9,108,614.80
销售费用	8,424.17	108.42	4,041.83
管理费用	4,037,974.85	25.34	3,221,592.37
财务费用	473,748.91	126.88	208,806.21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0.05		0.03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24.97		22.63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2.93		1.47

2014年公司的三项费用合计为452.0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27.95%，2013年三项费用合计343.4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24.13%。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长13.61%，各项费用占收入比重均呈增长趋势，2014年管理费用总额较2013年增加81.64万元，其中，职工薪酬费用增加33.67万元，主要因公司2014年拟申请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为完善公司治理，公司增加了数名管理人员，同时，提高了原有人员的薪资待遇所致，同时，支付中介机构的咨询费增加23.60万元；2014年，公司财务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大幅上升，主要因向大股东罗健借入438万元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二）关联交易”；公司报告期各期销售费用金额均很小，系公司客户较为单一，报告期内主要项目均由公司董事长罗健承揽所致。

（四）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58.26	8,389.2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58.26	8,389.25
减：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58.26	8,38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09,277.55	1,068,97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利润	809,277.55	1,068,970.9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例（%）	-0.12	0.78

其中，政府补助收入为根据《关于2014年昆明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的公示》文件收到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公司报告期各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均较小，对公司经营状况无重大影响。

3、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根据收入总额核定征收	1.5%

公司成立之初所得税征收方式为查账征收，直至2008年，因公司成立之初规模一直较小，所得税税负率非常低，应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分局要求，公司由查账征收改为核定征收，故公司查账征收主要因公司规模小，税负率低，应税局要求所致，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业务涵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弱电监控、家住安防、楼宇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勘察、设计以及安装等。公司设立了市场营销部、产品部、运营管理部等各个部门，负责

公司整体业务的管理和流程的各个环节，并明确了各个岗位的具体职责，公司业务规模相对较小，目前财务人员配置充裕，财务负责人及会计均有中级会计师职称，会计核算基础健全。公司于2012年12月变更住所后，一直与盘龙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分局沟通办理注销登记税务事宜，2015年1月，根据《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盘龙国税通（2015）721号，公司办理完成注销税务登记事项，于2015年三月重新在昆明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办理税务登记，采取查账征收的方式征税。

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根据1.5%的税率按收入总额计算交纳，2013年以前因业务规模较小，累计亏损，如按照查账征收方式，公司将不需要交纳企业所得税，2013年、2014年如按查账方式交纳所得税，公司测算应交税金与实际交纳情况差异如下：

内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本年利润总额	1,050,901.14	1,290,886.55
减：按规定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93,186.83	1,170,547.02
加：税法不允许列支的项目金额小计	49,160.69	-68,761.31
加：超过税法规定标准的支出金额小计	50,289.87	190,077.15
减：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225,649.94	112,129.85
本年应纳税所得额	831,514.93	129,525.52
适用所得税率	25%	25%
按查账征收计算本期应交所得税额	207,878.73	32,381.38
公司根据核定征收应交税额	242,581.85	213,526.35
差异数	-34,703.12	-181,144.97

根据测算可知，公司按照核定征收交纳的所得税高于按照查账征收所应交的税金，这主要也是由公司前期业务规模一直较小，盈利能力相对较弱造成的，公司2015年开始，因为迁址已经完成税务关系转移，将按照查账征收方式交纳所得税。**公司核定征收缴纳的税金远高于按照查账征收应交的税金，故公司不存在因企业所得税征缴方式变化导致补缴或处罚款、滞纳金等潜在风险。**

（2）税收优惠及依据

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41,047.07	42,092.68
银行存款	2,820,495.56	1,400,546.79
合计	2,861,542.63	1,442,639.47

公司期末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846,791.44	100.00	85,699.33	10.12	373,195.20	100.00	31,159.76	8.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846,791.44	100.00	85,699.33	10.12	373,195.20	100.00	31,159.76	8.35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79,596.24	56.64	23,979.81	123,195.20	33.01	6,159.76

1-2年(含2年)	117,195.20	13.84	11,719.52	250,000.00	66.99	25,000.00
2-3年(含3年)	250,000.00	29.52	50,000.00			
合计	846,791.44	100.00	85,699.33	373,195.20	100.00	31,159.76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低，因公司主要客户为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各年度销售收入占收入总额的80%以上，报告期各期末，因项目结算进度低于完工进度，已经完工尚未结算的部分在存货科目中列示，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主要系应收昆明福利彩票管理中心增加26.45万元所致。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昆明福利彩票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264,476.10	1年以内	45.05	工程款
		117,015.20	1-2年		
重庆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2-3年	29.52	工程款
云南正大种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年以内	9.45	工程款
云南省工会共青团妇联干部学校	非关联方	62,600.00	1年以内	7.39	工程款
西山滇池西岸拆迁小组通信线路迁改小组办公室	非关联方	35,844.52	1年以内	4.23	工程款
合计		809,935.82		95.64	

注1：昆明福利彩票管理中心款项中，有11.70万元账龄已经超过1年，该款项已于2015年1月收回。

注2：应收重庆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款项账龄已经超过两年，该项目已于2012年完工，款项已经超过合同约定期，公司正在积极进行款项催收。

4、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2年	66.99	工程款
昆明福利彩票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117,015.20	1年以内	31.35	工程款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	1年以内	1.61	工程款
昆明同亮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	1年以内	0.05	工程款

司					
合计		373,195.20		100.00	

5、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

（三）预付款项

1、最近两年的预付款项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龄分析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101,729.33	10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合计	101,729.33	100.00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性质	未结算原因
昆明森晓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208.00	1年以内	67.05	材料款	未完工
北京永成致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00.00	1年以内	12.58	代理登记费	未完工
朱家义	非关联方	6,925.33	1年以内	6.81	加工费	未完工
云南金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00.00	1年以内	4.82	设备款	未完工
深圳百千成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80.76	1年以内	4.40	制作费	未完工
合计		97,314.09		95.66		

3、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其他应收款

1、最近两年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11,497.68	100.00	10,827.88	5.12	322,159.77	100.00	16,206.76	5.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1,497.68	100.00	10,827.88	5.12	322,159.77	100.00	16,206.76	5.0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6,437.83	97.61	10,321.89	320,184.40	99.39	16,009.22		
1-2年(含2年)	5,059.85	2.39	505.99	1,975.37	0.61	197.54		
合计	211,497.68	100.00	10,827.88	322,159.77	100.00	16,206.76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比(%)
林泽华	关联方	107,080.33	1年以内	往来款	50.63
原勇	关联方	25,000.00	1年以内	备用金	11.82
昆明珍茗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3,060.00	1年以内	押金	10.90
王丽丽	非关联方	14,437.30	3-4年	备用金	6.83
中国电信昆明分公司	非关联方	5,999.85	1年以内	押金	2.84
合计		175,577.48			83.02

应收林泽华的款项已于2015年1月收回。

3、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比(%)
罗健	关联方	273,748.61	1年以内	往来款	84.97
陈志聪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备用金	9.31
中国电信昆明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107.39	1年以内	押金	3.4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比(%)
秦捷	关联方	2,100.00	1年以内	备用金	0.65
李剑芳	关联方	1,975.37	1-2年	备用金	0.61
合计		318,931.37			98.99

应收罗健款项为其往来款，已于2014年结清。

4、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其他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三）关联方往来余额以及发生额”。

（五）存货

1、公司最近两年的存货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占比(%)	2013年 12月31日	占比(%)
原材料	1,131,645.98	11.52	6,302,114.27	81.3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644,799.48	88.01	1,228,847.73	15.86
委托加工物资	46,229.26	0.47	218,113.01	2.81
合计	9,822,674.72	100.00	7,749,075.01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业务涵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弱电监控、家住安防、楼宇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勘察、设计以及安装等，根据不同项目要求进行存货采购。公司2013年末存货中，原材料金额较大，主要2012年新签项目较多、2013年所有合同陆续动工，根据工程项目的预计总成本及材料使用情况，进行了一定的存货储备，2014年原材料减少，主要系项目施工中领用了2013年储备存货所致，年末原材料主要为红泥嘴E地块安置房停车道及周边安防系统项目以及AC地块临时用电工程根据客户要求在2015年2月前即农历新年前完工而储备。公司2014年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余额较大，公司主要客户为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2013年销售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9.68%和98.11%，占比很大，公司主要项目为经典双城A、B、C、D地块工程项目，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已经完工尚未结算

部分在本科目进行列示，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累计已发生成本	21,301,357.08	11,729,197.86
累计已确认毛利	11,291,026.80	5,126,475.43
减：预计损失	-	-
累计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3,947,584.40	15,626,825.56
年末未结算金额	8,644,799.48	1,228,847.73

根据工程合同，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每月按照公司的实际完工进度的50%与公司进行工程款的结算；预埋部分竣工后，支付合同中预埋部分金额的75%；主要设备进场后，支付主要设备价款的50%；待项目整体竣工时，支付合同价款的75%；验收后半年内支付合同价款的95%，故在项目尚未完工之前，结算进度都将远低于实际完工进度。期末会形成较大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其中，2013年年末未结算金额较小，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1) 公司经典双城C地块工程于2013年完工并办理竣工验收，按合同约定结算合同总额95%的工程款项，其中包括2012年年末未结算款项；2) 经典双城A地块工程项目在2013年施工过程中，因公司根据工程项目的需要，采购了较多的原材料，施工过程中垫付资金较多，根据与客户沟通及协商该项目工程款项根据当年实际施工进度进行结算；3) AC地块亮化工程项目开始于2013年，当年因公司垫付资金金额较大，根据与客户沟通，取得了200余万的预收账款，基于以上原因，2013年年末未结算金额较小。

综上所述，因结算晚于实际完工以及为项目储备原材料，报告期各期末存货金额较大，存货周转率亦较低，公司已经在本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进行风险提示。

(六) 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269,192.35	91,722.00	15,165.35	345,749.00
其中：运输工具	81,364.00	-	-	81,364.00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办公设备	187,828.35	91,722.00	15,165.35	264,385.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4,412.47	54,778.05	14,407.09	154,783.43
其中：运输工具	8,373.71	7,729.58	-	16,103.29
办公设备	106,038.76	47,048.47	14,407.09	138,680.14
四、固定资产账面 价值合计	154,779.88			190,965.57
其中：运输工具	72,990.29			65,260.71
办公设备	81,789.59			125,704.86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 31日
一、原价合计	240,070.35	29,122.00		269,192.35
其中：运输工具	81,364.00	-	-	81,364.00
办公设备	158,706.35	29,122.00		187,828.35
二、累计折旧合计	71,229.23	43,183.24		114,412.47
其中：运输工具	644.13	7,729.58		8,373.71
办公设备	70,585.10	35,453.66		106,038.76
四、固定资产账面 价值合计	168,841.12			154,779.88
其中：运输工具	80,719.87			72,990.29
办公设备	88,121.25			81,789.59

(七)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截至2014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	合计	
坏账准备	47,366.52	49,160.69					96,527.21
合计	47,366.52	49,160.69					96,527.21

2、截至2013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	合计	日
坏账准备	116,127.83			68,761.31	68,761.31		47,366.52
合 计	116,127.83			68,761.31	68,761.31		47,366.52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最近两年的应付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187,030.80	3,699,085.46
1-2年(含2年)	618,066.34	8,733.50
2-3年(含3年)	8,733.50	
合计	1,813,830.64	3,707,818.96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云南玉溪中建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496.31	26.99	1年以内	货款
昆明扬天线缆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081.11	13.02	1年以内	货款
惠州天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816.20	8.87	1年以内	货款
王昌义	非关联方	136,003.02	7.50	1年以内	工程款
海午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982.16	6.67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143,378.80	63.05		

3、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云南玉溪中建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2,203.63	21.10	1年以内	货款
昆明扬天线缆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5,305.84	14.44	1年以内	货款
惠州天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700.25	9.92	1年以内	货款
昆明市鸿达广告制作经营部	非关联方	286,645.00	7.73	1年以内	告示牌款

					项
昆明市二环西路思创电子经营部	非关联方	213,000.00	5.74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184,854.72	58.93		

4、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二）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增值税	-5,613.00	-3,049.10
2. 企业所得税	205,762.09	210,568.80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34.23	-3,116.95
4. 教育附加	11,238.75	-2,226.39
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3.33	-
6. 营业税	224,774.79	-44,527.85
合计	452,060.19	157,648.51

（三）其他应付款

1、最近两年的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式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456,871.20	2,688,960.42
1-2 年（含 2 年）	71,455.80	183,622.29
2-3 年（含 3 年）	70,462.60	54,966.00
3 年以上	54,966.00	
合计	4,653,755.60	2,927,548.71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罗健	关联方	4,380,000.00	94.13	1年以内	借款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843.60	5.43	1年以内	房租费用
云南鸿燕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0.21	2-3 年	保证金

昆明众邦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0.21	1年以内	保证金
张肸	非关联方	912.00	0.02	1年以内	代垫款项
合计		4,653,755.60	100.00		

应付罗健款项为借款，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部分披露。

应付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款项为办公楼租赁费，公司承租其位于经典双城昆明市海源中路经典名居4栋一层的房屋用于办公使用。

3、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昆明凯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72,736.80	43.47	1年以内	往来款
李剑芳	关联方	615,135.06	21.01	1年以内	借款、往来款、利息
罗燕	关联方	507,784.06	17.35	1年以内	借款利息
罗子悦	关联方	297,878.22	10.18	1年以内	往来款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884.40	6.38	1年以内	房租费用
合计		2,880,418.54	98.39		

应付昆明凯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罗子悦款项为往来款，已于2014年结清，应付李剑芳款项中，50万元为借款，其余部分为往来款及利息，均已在2014年结清，应付罗燕款项为借款及利息，已在2014年结清，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部分披露。

4、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三）关联方往来余额以及发生额”。

（四）报告期末公司没有逾期未偿还重大债务

八、公司最近两年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6,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80,831.93	-
未分配利润	634,300.53	-93,186.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15,132.46	2,906,813.17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一) 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罗健	董事长、总经理
李剑芳	监事

2、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本公司无联营及合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昆明凯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陈磊	董事、副总经理
秦捷	董事
刘强	董事
卢胜	董事
林泽华	监事会主席
李剑芳	监事
杨凌	监事
李丽霞	董秘
孙玉	财务负责人
马耀	副总经理
原勇	副总经理

罗燕	罗健之姐
罗子悦	罗健之子

(二) 关联交易及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向关联方借入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借款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2014 年利息支出	备注
罗健	4,380,000.00	2014-5-8	2015-5-7	备注 1	269,760.27	1
罗燕	500,000.00	2012-6-1	2014-12-25	12.00	60,000.00	2
李剑芳	300,000.00	2014-1-27	2014-12-25	无		3
李剑芳	500,000.00	2013-8-6	2014-12-25	15.12	75,600.00	
合计	5,680,000.00				405,360.27	

(续)

关联方	借款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2013 年利息支出	备注
李剑芳	400,000.00	2011-1-1	2013-1-14	无		4
罗燕	500,000.00	2012-6-1	2014-12-25	12.00	60,000.00	2
李剑芳	500,000.00	2013-8-6	2014-12-25	15.12	31,500.00	3
合计	1,400,000.00				91,500.00	

备注1：公司2014年向股东罗健借入438万元，该笔借款为罗健及李剑芳作为共同债务人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借入，借款协议及授信协议约定借款利率按照基准利率上浮40%予以确定，但款项借出后，罗健、李剑芳需将借出资金中的400万元存入银行质押，作为授信额度，其可以在该授信额度内借款，该笔借款实际由公司使用，公司报告期实际使用资金明细如下：

金额	起始期限	截止日期
380,000.00	2014/5/20	2014/12/31
300,000.00	2014/8/26	2014/12/31
500,000.00	2014/9/11	2014/12/31
500,000.00	2014/9/26	2014/12/31
200,000.00	2014/10/20	2014/12/31
700,000.00	2014/7/9	2014/12/31
1,800,000.00	2014/12/31	2014/12/31

公司按照所使用的资金、根据罗健、李剑芳实际支付给银行的利息，向罗健支付利息，故该笔借款利率即为银行实际收取的贷款利率，但因首次借出的438万元中，有400万元需作为质押存入银行，再由银行给予400万元的授信额度，故公司实际支付利率远高于原贷款利率，在满额使用授信额度的情况下，公司需按照约15%的利率向银行支付利息；

备注2：公司向罗燕借入的款项50万元，报告期内年利率为12%，该笔借款期限较长，利率略低于公司通过罗健等向银行借款的年利率，但差异较小；

备注3：公司2014年1月向李剑芳借入30万元，已于2014年12月偿还，该笔借款并未付息，同时，公司于2013年8月向李剑芳借入款项50万元，约定每月利息6300元，年化利率为15.12%，综合2014年1月借入的未利息的30万元考虑，公司实际向李剑芳借款的利率为9.45%，同样略低于公司通过罗健、李剑芳向银行借款的年利率；

备注4：公司向李剑芳借入40万元，并未支付利息，2013年1月14日已经归还，报告期内使用时间仅为14天。

2、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规模及资产规模均较小，无法从银行获取借款，根据向关联方借款明细可知，2014年公司通过罗健、李剑芳、罗子悦以自有财产作为抵押，间接向银行借入款项438万元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借款利率即为银行向罗健、李剑芳收取的利率，利率无不公允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亦直接向罗燕、李剑芳借入款项以做项目运营之用，利率不高于其间接向银行借款的利率，利率公允，且关联方为公司在资金周转困难时提供了资金支持，并未损害公司利益。公司希望随着业务规模扩张以及申请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通过资本市场获取更多的资金支持，但在公司发展的现阶段，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向关联方借款具有必要性。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罗健		273,748.61

林泽华	107,080.33	
秦捷	1,500.00	-
李剑芳		1,975.37
其他应付款		
罗健	4,380,000.00	
李剑芳		615,135.06
罗燕		507,784.60
昆明凯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272,736.80
罗子悦		297,878.22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金额较小，2014年末林泽华的款项已经在2015年1月结清。

公司的其它应付款中，应付李剑芳、罗燕的款项为主要为借款及对应的利息费用，公司2014年以前，注册资本以及资产规模均较小，难以从银行获得贷款，2013年，公司向关联方李剑芳、罗燕借入资金，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4年向罗健借入资金，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归关联方李剑芳、罗燕的借款。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以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股份制改造前，没有专门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在股份公司成立以后，根据主办券商和律师的建议，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作了规定，制订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2015年3月25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方的范围，种类，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措施。从制度上，制定了包括《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在可能产生关联交易的情况下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同时，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完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

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089 号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按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675.89 万元，评估增值 4.38 万元，增值率 0.65%。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1,374.77	1,374.77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2	19.10	23.47	4.37	22.88
其中：固定资产	3	19.10	17.05	-2.05	-10.73
无形资产	14	0.00	6.42	6.42	-
资产总计	20	1,393.87	1,398.24	4.37	0.31
流动负债	21	722.35	722.3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22	0.00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23	722.35	722.35	0.00	0.00
净 资 产	24	671.51	675.89	4.38	0.65

本次资产评估以公司设立时工商登记备案为目的，仅为公司整体改制设立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分配股利。

（二）具体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在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允许的情况下，尽可能进行现金分配，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利润分配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三）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分配股利。

（四）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者需要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四、风险因素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罗健持有公司 47.81%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李剑芳持有公司 31.87%的股份，担任公司监事。罗健与李剑芳是夫妻，两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79.68%的股份，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产生决定性影响，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但仍存在着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运用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治理机制、内部管理制度等产生不利影响。

(二) 公司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的营业收入比重较高，2013 年、2014 年，来自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的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11% 和 89.68%，是公司报告期内的第一大客户。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还有 1420 万元的合同待执行，预计未来公司来自于云南经典房地产公司的营业收入比重虽会进一步下降，但仍为公司的第一大客户。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开拓新的市场及客户、降低单一客户业务比重，公司将面临因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三) 下游行业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的风险

公司目前从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承包业务，与建筑和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新建和改建形成的投资，及新技术对系统设备更新换代形成的投资高度相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和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呈正相关性，所以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以及国家经济的发展速度都将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重大的影响。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所在行业为房地产行业，波动较为剧烈。房地产行业 2013 年底开始出现下行

态势，房地产企业开工率和新建商品住宅价格指数走低。根据 Wind 数据显示，2014 年全国商品销售面积开始出现负增长，到 2015 年 1 月，全国商品销售面积已接近 5 年来历史最低水平。但是随着国家货币政策的宽松和房贷政策的调整，房地产在 2015 年呈现复苏迹象。公司作为上游企业，下游行业的波动会影响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需求变动，从而影响公司的业绩。

（四）营运资金不足引致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该业务对公司的营运资金要求较高：一是公司需要在投标、中标、开工、完工阶段投入大量的货币资金；二是公司从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贯穿于整个建筑工程的工序之中（即土建工程、机电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和装饰装修工程），其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等与其他施工工序的进度和协调程度密切相关，任何其他工序无法顺利开展或完成，都将对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进度造成直接影响，从而造成公司的资金垫付无法及时收回。

由于公司从事的智能人工程业务所处行业属于智力密集型行业，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需要固定资产投入相对较少，资产主要由现金、存货和应收账款等流动资产组成，上述资产结构导致通过向银行抵押贷款方式获得的资金较为有限。融资能力的不足严重限制了公司签订新的订单开展业务，因此公司存在因运营资金不足导致公司业务规模不能快速增长的风险。

（五）公司开发的新产品不能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的新产品安全信息服务平台，目前已完成前期研发处于前期市场推广阶段。该产品是公司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业务的延伸业务，将目标客户定位于使用智能化建筑的业主身上，为其提供安全信息服务，以此增强与最终用户的联动及掌控力，同时丰富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种类，降低因产品和客户过度集中所带来的经营风险。但同时，如果新产品的市场推广速度和客户认可度未能达到预期效果，或者新产品前期投入较大影响公司的短期现金流和利润水平，公司也将面临新产品推向市场在短时间内无法取得预期收益，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六）公司报告期末存货金额较大、报告期各期存货周转率低、工程款项可能无法结算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7.53% 和 70.47%，占比很大，2013 年、2014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 1.80 和 1.14，周转率较低，公司存货金额较大，主要系存货中为项目施工储备的原材料以及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金额较大所致，2014 年末存货期末余额中已经完工尚未结算的工程款项达到 864.48 万元，存货总额的比重的 88.01%，公司报告期期末未结算工程款项金额较大，工程项目结算进度较慢，可能存在工程款项无法按期结算的风险。

（七）公司所得税征收方式变更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一直为核定征收，2015 年 3 月更改为查账征收，因征收方式变更，公司可能面临不能满足查账征收方式下的所得税纳税申报以及汇算清缴工作的要求的风险。

（八）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智能化行业，随着技术的不断提高和行业管理的日益规范，行业进入壁垒日益提高，对行业内企业的规模和资金实力的要求越来越高，缺乏业绩、技术支撑的智能化企业将被市场淘汰。但是，智能化行业相对较高的行业利润，不断吸引新进入者通过产业转型、直接投资、收购兼并、投资参股及组建新公司等方式涉足智能化行业，行业的市场竞争呈逐步加剧的态势，同时市场竞争向品牌化、个性化服务的方向发展。公司虽然在云南省内竞争优势明显，技术和市场保持领先，但是如果公司不能保持现有的核心竞争力实现业绩的快速增长，迅速做大做强，则有可能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业绩。

（九）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属于智力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通信技术、信息技术、控制技术和管理技术等多个专业领域，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新技术开发和应用水平是赢得竞争的关键因素，因此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技术人才作为强有力的后盾。同时，智能化工程业务在各工程项目现场开展，需要公司拥有完善的管理体制，保证各个环节的顺利开展和衔接，因此，管理人员也是公司急需稳固的重要对象。如果发生关键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的流失，将可能会

影响公司的业务开展，不能满足公司日益发展壮大的需要。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罗 健

陈 磊

秦 捷

罗健

陈磊

秦捷

刘 强

卢 胜

刘强

卢胜

全体监事签名：

林泽华

李剑芳

杨 凌

林泽华

李剑芳

杨凌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罗 健

陈 磊

原 勇

罗健

陈磊

原勇

马 耀

李丽霞

孙 玉

马耀

李丽霞

孙玉

云南立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宫智新

宫智新

项目小组成员：

杨棕越

杨棕越

崔琴

崔 琴

肖志雄

肖志雄

法定代表人：

何其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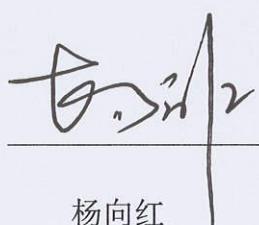
何其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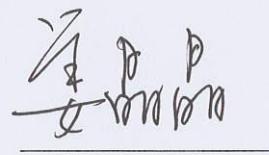


三、律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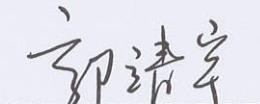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杨向红


姜晶晶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郭靖宇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雪琴

王蔚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永宏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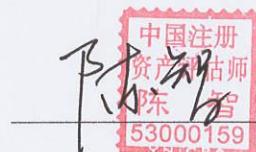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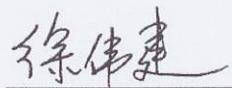


张 敏



陈 智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徐伟建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